



On Re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45



2019

年報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目錄

公司資料	3
董事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4
企業管治報告	1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9
董事會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43
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8
財務狀況表	49
權益變動表	51
現金流量表	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4
財務概要	114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談永基先生

(行政總裁)

高宏先生

(副主席，於2018年7月25日退任)

符恩明先生

郭明輝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陳仲然先生

(於2019年1月16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劭民先生

馮燦文先生

王青雲先生

## 審核委員會

王青雲先生(主席)

陳劭民先生

馮燦文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馮燦文先生(主席)

陳劭民先生

王青雲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談永基先生(主席)

陳劭民先生

王青雲先生

馮燦文先生

## 公司秘書

許文浩先生

(於2019年2月28日獲委任)

歐陽銘賢先生

(於2019年2月28日辭任)

## 合規主任

郭明輝先生

## 授權代表

郭明輝先生

歐陽銘賢先生

(於2019年2月28日辭任)

許文浩先生

(於2019年2月28日獲委任)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長裕街10號

億京廣場2期27樓辦公室D(自2018年10月10日起)

香港九龍

長裕街10號

億京廣場2期27樓辦公室C(直至2018年10月9日為止)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自2017年11月20日起)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31樓(直至2017年11月20日為止)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6樓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於2019年6月4日獲委任)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43樓  
(於2019年6月4日辭任)

**股份代號**

8245

**公司網站**

[www.on-real.com](http://www.on-real.com)

# 董事報告

致各股東：

本人謹代表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呈報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下文稱為「財政年度」)之經審核年報。

## 概覽

於財政年度內，中國與美國的貿易磨擦加劇，對整體經濟環境以至我們的業務造成壓力日益增加。在此宏觀環境下，需求減少使我們的主要產品(雙向無線對講機及嬰兒監視器)的銷售額於本財政年度分別下跌6.4%及41.6%。由於目前並無跡象顯示貿易磨擦將會消滅，故我們對下一年度的業務前景抱持審慎態度。

董事一直評估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策略，以提高業務效率及提升整體表現。本集團一直專注於產品研發及強化產品組合，以增強信息管理系統並加強市場推廣。本集團正將製造固定開銷計入若干成本中，提高業務營運的靈活性。於2018/19年度第一季，本集團亦開拓智能電視貿易的業務，藉此探求於電子組件分銷業務的商機。

## 前景

我們的業務目標為增強產品組合、強化我們的信息管理系統及加強市場推廣，以實現現有業務增長。我們一直檢討業務和製造流程，以於運營中落實減省成本措施。繼去年推出汽車攝像鏡頭系統後，本集團於2018/19年第一季進一步開拓智能電視貿易的業務，藉此探求於電子組件分銷業務的商機。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機會使收益來源多樣化。例如，我們將尋找途徑運用我們的研發能力，為客戶提供設計工程服務。我們亦將另覓機會，運用我們發展經年的銷售渠道及網絡，分銷相關產品。

來年，本集團預期將使用更多外判安排，提高固定成本承擔的靈活性。外判安排可能轉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分散生產過程，滿足客戶要求。我們已開展智能電視貿易業務，使收益來源多樣化。我們將繼續努力研發新型號產品，並讓收益來源更多元，預期可為本集團營業額帶來增長潛力及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回報。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研發新型號產品，並以提高本集團業務效率及提升本集團整體表現為目標，預期會為本集團收益帶來增長潛力及為股東帶來回報。為減輕中美貿易戰持續的影響，本集團擬於馬來西亞、越南等中國境外地區設置新生產設施。本集團不時尋找並考慮潛在投資機會，為本公司探索商機。本集團亦會引入新產品類別及／或運用我們的研發能力，為客戶提供設計工程服務，致力提升業務收益及盈利能力。

於財政年度內，我們的毛利率及盈利能力受到匯率波動及原材料上漲所影響。為改善盈利能力及抵償風險，我們不斷調整與客戶及物料供應商議價的策略，期望未來將有所改進。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所有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本人亦感謝全體董事、管理層及員工迄今對取得本集團重大里程碑所作的貢獻。

郭明輝  
執行董事

香港  
2019年6月28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展望

我們的業務目標為增強產品組合、強化我們的信息管理系統及加強市場推廣，以實現現有業務增長。我們一直檢討業務及製造流程，以於營運中落實減省成本措施。繼去年推出汽車攝像鏡頭系統後，本集團於2018/19年第一季進一步開拓智能電視貿易的業務，藉此探求於電子組件分銷業務的商機。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機會使收益來源多樣化。例如，我們將尋求途徑運用我們的研發能力，為客戶提供設計工程服務。我們亦將另覓機會，運用我們發展經年的銷售渠道及網絡，分銷相關產品。

於2017年12月11日，安悅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Smart Tech Development Limited(作為買方)訂立一份出售協議(「出售協議」)，據此，安悅有限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Smart Tech Development Limited有條件同意購買安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9.5百萬港元(「出售事項」)。

出售事項乃達成本集團成本重組計劃和降低生產成本及勞工成本或然負債的其中一步。

根據出售協議(經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出售協議(經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的先決條件須於2018年6月30日(「最後完成日期」)或賣方與買方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由於出售協議的若干先決條件未有於2018年6月30日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故出售協議(經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已告停止及終結。由於自出售協議(經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日期起已經過相當一段時間，且市況已出現轉變，故買方已決定而賣方已同意，不會延遲最後完成日期及不會繼續進行交易。

於出售協議終止後，任何一方均不會就此對另一方承擔任何義務及責任。

有關出售事項及最後完成日期屆滿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11日、2018年1月5日、2018年2月5日、2018年3月5日、2018年3月29日、2018年5月7日、2018年6月4日及2018年7月3日的公告。

於2018年9月27日，本公司(作為認購人)與Primus Power Corporation(一間根據美利堅合眾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及存續的公司)(「目標公司」)訂立一份諒解備忘錄(「備忘錄」)，據此，備忘錄各方將就本公司擬認購目標公司的若干證券進行磋商。

在進一步磋商和訂立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正式協議，以及達成或豁免正式協議中可能載列的先決條件的前提下，本公司擬按有待確定的代價認購目標公司將發行的若干數目的證券(「建議認購事項」)。



建議認購事項的最終條款(包括將認購的證券代價及股數)將須進一步磋商及由備忘錄各方訂立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

於2018年10月8日,本公司與目標公司訂立一份無法律約束力的條款清單(「條款清單」),據此,條款清單訂約各方將進一步磋商由本公司對於將由目標公司發行的一定數目的F系列可轉換優先股的建議認購事項,股份價格將由訂約各方於簽訂正式協議時釐定。指標性總認購價為10百萬美元。待正式協議可能載述的完成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本公司將於適用完成日期向目標公司支付認購價。

於2018年12月16日,本公司與目標公司簽訂F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以及目標公司同意向本公司出售並發行47,510,800股F系列優先股,認購價為每股F系列優先股0.136811美元(「已購買優先股」)。於優先股購買協議訂立日期,已購買優先股相當於目標公司所有已發行優先股悉數轉換後但行使僱員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及已發行的目標公司認股權證前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1.89%。

除已購買優先股之外,目標公司將在不收取額外代價的情況下向本公司發行認股權證,以按公允價值購買5,138,574股已繳足及不加繳的F系列優先股。

於2019年1月17日,本公司宣佈優先股購買協議已於2019年1月14日失效。董事會正與目標公司進行磋商,以繼續根據優先股購買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但於本報告日期,訂約方尚未就此訂立具約束力的協議。本公司將於合適時就重大發展另行刊發公告。

有關建議認購事項和優先股購買協議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27日、2018年10月8日、2018年12月7日、2018年12月14日、2018年12月16日以及2019年1月17日的公告。

於2018年10月10日,本公司與Seiki Corporation(一間於美利堅合眾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公司)(「Seiki」)訂立技術合作協議(「該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就該項目(定義見下文)向Seiki提供工程設計和技術支援服務。

本公司將為Seiki提供工程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協助執行Google LLC(「Google」)與Seiki的控股公司Kelly Digital Company Limited(「KDI」)所訂立的一份合作協議下的項目(「該項目」)。該項目涉及KDI以Google的技術開發產品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智能電視、智能音箱、智能條形音箱、智能display及智能屏幕。

有關該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10日的公告。

以下為日期為2015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目標及策略在落實方面的進展：

- (i) 增強產品組合：我們準備開發新款高端雙向無線對講機及嬰兒監視器產品，並具備新功能及技術。為歐洲市場而設的高端商用雙向無線對講機已於2017年第三季推出。換上新外型的新系列模擬無線對講機已於2017年年底推出。另一款高端海上雙向無線對講機預期將於來年推出。我們亦會引入新產品類別及／或憑藉我們的研發能力為客戶提供設計工程服務，致力提升業務收益及盈利能力。
- (ii) 強化我們的信息管理系統：我們將繼續評估信息管理系統，而視乎市況，我們將以改善信息系統，應對客戶與供應商之間的溝通為目標。
- (iii) 加強市場推廣：我們會引入新產品，繼續保持市場份額及拓展全球銷售管道及新潛在客戶。

除了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目標及策略外，我們正進行成本轉移，將製造固定開銷轉化為可變成本，以增加業務營運的靈活性。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5年9月30日，本公司根據配售(定義見招股章程)以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配發120,000,000股普通股。本公司收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900,000港元(已扣除任何相關開支)。於2019年3月31日，約4,500,000港元未使用所得款項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本公司有意繼續依照上文所述之建議用途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自本公司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下列用途：

	所分配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9年3月31日 已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之 餘額 百萬港元
增強產品組合	21.7	19.6	2.1
提升資訊管理系統	2.4	—	2.4
加強市場推廣	4.0	4.0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目的	2.8	2.8	—
	30.9	26.4	4.5

除了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目標及策略外，本公司須努力持續間接生產成本於低水平，通過減少自家生產並增加外判至部分中國及海外外判商，本公司可提升其靈活度及維持成本控制。本公司日後將評估外判更多的生產的可行性。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家於2001年成立的雙向無線對講機產品設計及製造商。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按原設計製造基準設計、製造及銷售雙向無線對講機和嬰兒監視器產品。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97,1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3,500,000港元，增幅約為8.9%。該跌幅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的雙向無線對講機及嬰兒監視器的收益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收益增加主要來自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開始的智能電視貿易業務。

本集團雙向無線對講機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5,900,000港元減少約6.4%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11,400,000港元，主要由於客戶的需求減少。

本集團嬰兒監視器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9,400,000港元大幅減少約41.6%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100,000港元，主要由於音頻嬰兒監視器產品需求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服務業務收入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100,000港元大幅增加約36.6%倍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9,700,000港元，主要由於增加提供電子製造服務業務。

本集團其他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4,800,000港元大幅增加約144.7%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85,200,000港元，來自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開始的智能電視貿易業務的39,900,000港元。

下表載列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按產品／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2019年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增加(減少)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雙向無線對講機	211,486	65.4	225,866	76.0	(14,380)	(6.4)		
嬰兒監視器	17,141	5.3	29,356	9.9	(12,215)	(41.6)		
服務業務	9,692	3.0	7,094	2.4	2,598	36.6		
其他產品	85,187	26.3	34,815	11.7	50,372	144.7		
總計	323,506	100	297,131	100	26,375	8.9		

### 財務回顧

####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大部分由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外判費用組成。銷售成本自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6,800,000港元上升約12.1%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99,100,000港元，來自開始智能電視貿易業務。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2%減少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5%，主要由於利潤率較其他產品類型低的智能電視貿易增加，最終拖低本集團整體利潤率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9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100,000港元，主要由於就美國市場產生的推廣及宣傳開支上升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6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7,400,000港元，主要歸功於優化成本的措施。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9,700,000港元，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900,000港元，主要是利潤較低的產品貿易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令毛利有所減少。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

#### 所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事項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9年3月31日，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亦無重大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2019年6月20日，本公司執行董事談永基先生(「談先生」)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安悅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該協議，據此，談先生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對談先生的壽命承保的「翡翠環球自選萬用壽險」人壽保險計劃的資產，代價為9,500,000港元，將以現金結付。

除上文所披露的交易外，於2019年3月31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庫務政策。本集團致力透過對其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及對本集團貸款組合進行信貸評估，以減少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會密切監測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水平，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架構可符合其資金需求。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有合共284名員工（2018年：380名）。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7,500,000港元（2018年：約39,00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狀況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予以釐定。年終花紅乃根據個人表現向僱員發放，以嘉許及獎勵其貢獻。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香港僱員之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僱員之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4,600,000港元，較2018年3月31日的約29,700,000港元減少約5,100,000港元。本集團一向主要以經營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應付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於2019年3月31日，我們有多筆短期貸款、銀行借貸及透支（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的保理貸款）約54,200,000港元（於2018年3月31日：約36,500,000港元），較2018年3月31日的金額增加約17,700,000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4,2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2,8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內用於貿易業務的短期借貸增加。

本公司需要現金主要應付營運資金需求。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4,600,000港元（於2018年3月31日：約29,700,000港元），較2018年3月31日的金額減少約5,100,000港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85.6%（於2018年3月31日：約61.3%）。資產負債比率按期末的總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用於向供應商結算的短期貸款借貸的金額增加所致。

### 或然負債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概無重大或然負債（於2018年3月31日：無）。

### 資產質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已由下列擔保：

- (i) 本集團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33,584,000港元（2018年：27,556,000港元）；
- (ii) 已質押銀行存款總額約1,128,000港元（2018年：2,381,000港元）；
- (iii)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抵押要員保險總額約14,132,000港元；及
- (iv) 自本公司的企業擔保總額約65,000,000港元（2018年：65,000,000港元）。

### 資本承擔

本公司就收購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擁有資本承擔200,000港元（於2018年3月31日：1,200,000港元）。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執行董事

談永基先生，50歲，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於2014年6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我們的提名委員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彼亦於2019年6月至2019年4月擔任我們董事會的主席。

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公司政策，以及監管本集團的營運。彼亦為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深圳市安悅創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除外）的董事。談先生於消費電子產品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在創辦本集團前，談先生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1991年4月至1998年5月在中央堡企業有限公司任職生產材料控制經理，以及於1998年6月至2000年12月在韓通電訊有限公司任職廠長。談先生就讀於香港荃灣官立工業中學，於1986年完成香港中學會考。

符恩明先生，54歲，於2016年10月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符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符先生於會計、審核、內部監控、財務管控、策略性業務規劃及營運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曾於多間國際機構、會計師行、醫藥分銷商、電訊、媒體及科技公司以及上市公司任職。彼曾於香港、台灣及中國擔任行政總裁、財務經理、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等多個高職。

郭明輝先生，54歲，於2016年8月1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郭先生於2017年9月1日獲委任為合規主任。郭先生擁有逾20年銀行、金融及會計經驗，曾於多間國際金融機構、會計師行及上市公司擔任行政職位。郭先生獲英國雪菲爾大學(University of Sheffield)頒發會計及經濟學士學位，以及澳洲阿德萊德大學(University of Adelaide)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郭先生現為鼎立資本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5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9年10月至2014年11月，郭先生亦為瀛晟科學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瀛晟娛樂傳媒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06年9月至2019年4月，郭先生亦為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09)的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2019年3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除牌。

## 非執行董事

陳仲然先生，57歲，於2019年1月16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1984年獲得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彼自1991年起獲認許為香港高等法院事務律師，於商法、民事及刑事訴訟領域擁有逾27年經驗。彼當前為其自營事務律師行陳仲然律師行的負責人。

陳先生現時為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39)及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9月29日至2019年1月11日，陳先生曾擔任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0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劭民先生，52歲，於2016年8月3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陳先生為香港及美國的執業會計師。彼於美國夏威夷大學取得財務碩士學位。陳先生於財務監控及企業重組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曾於數間美國公司任職，包括為一間美國納斯達克上市公司於日本、歐洲及中國成立財務營運部門。陳先生亦具備向美國、歐洲及中國公司提供有關企業融資、項目融資及會計事務等諮詢服務的經驗。於2011年10月至2019年4月，陳先生曾任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2019年3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除牌。於2017年7月至2018年8月，陳先生曾任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32)的非執行董事。

馮燦文先生，56歲，於2017年7月3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馮先生於1986年獲得巴斯大學(University of Bath)電機及電子工程(榮譽)理學士學位，隨後獲得赫瑞瓦特大學(Heriot-Watt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香港及中國金融市場及企業融資活動擁有逾15年經驗。馮先生目前為蒼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1)及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5年2月至2018年12月，馮先生亦為長城一帶一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為持牌法團的代表，就企業融資事宜提供意見。

王青雲先生，53歲，於2016年3月3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彼於1989年在香港中文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於1992年在南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Southern Queensland)獲得商學士學位。彼亦曾修讀由美國特洛伊州立大學(Troy State University)開辦的專業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王先生自2018年11月1日起為中國金控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75)的合規主任，並於2015年5月至2018年6月出任匯嘉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國天弓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28，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分別於2015年12月15日至2016年10月31日及2015年12月15日至2017年1月23日為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32，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彼亦於2015年8月28日至2017年7月1日為Network CN, Inc.(股份代號：NWCN，其股份於美國正式買賣)的董事。王先生於審計、內部監控、財務監控及資本市場擁有逾25年經驗。彼曾於中國、美國及香港不同的公司擔任多個不同職位，包括於跨國公司的高級職位。

### 高級管理層

何國明先生，57歲，為本集團的工程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設計及與市場推廣部門的協調。彼於2004年10月加入本集團。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何先生的主要工作經驗包括：分別於1987年8月至1991年12月、1992年1月至1992年8月及1993年4月至1996年3月任職港華電訊有限公司的技術員、電子工程師及電子工程師；於1996年4月至1996年11月任職港華電子企業有限公司的電子工程師；於1996年12月至1999年12月任職新世界電話有限公司的技術主管並於其後晉升為高級技術主管；以及於2000年1月至2003年7月任職億利達工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的電子工程師。何先生於2004年7月於香港自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獲得電信及網絡高級文憑。

黃健勳先生，53歲，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申報以及財務及會計管理。彼於2018年5月加入本集團。

黃先生於1994年3月獲南昆士蘭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ern Queensland)頒授商業學士學位、於2001年獲中央昆士蘭大學(Central Queensland University)頒授資訊科技研究生文憑及於2007年獲巴拉瑞特大學(University of Ballarat)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2003年3月起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於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監控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曾於多家國際機構及上市公司工作。

# 企業管治報告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投入大量精力維持高水平的商業道德標準及企業管治常規。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整個年度一直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並遵循其中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若干偏離除外(有關偏離所考慮的因素於下文闡述)。本公司董事會將持續檢討並不時更新該等常規，以確保符合法律及商業準則。

## 企業管治架構

董事會主要負責本集團策略制定、表現監控及風險管理。同時，其亦有職責提升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的效率。董事會下設3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所有上述委員會均根據其各自之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履行其不同職責，並協助董事會監督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職能。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規定之交易準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 董事會

現時，董事會由下列七名董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談永基先生(行政總裁)

高宏先生(副主席，於2018年7月25日退任)

符恩明先生

郭明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仲然先生(於2019年1月1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劭民先生

馮燦文先生

王青雲先生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14至1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管控本公司。彼等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集體負責推動本集團邁向成功。董事會就本集團戰略發展向股東負責，目標是為股東創造最大的長遠價值，同時平衡更廣泛權益人的利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預期將定期會面，而董事會會議應最少每年舉行四次，約每季一次。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舉行過9次董事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紀錄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出席會議 次數/舉行 會議總數)	審核委員會 會議(出席會議 次數/舉行 會議總數)	薪酬委員會 會議(出席會議 次數/舉行 會議總數)	提名委員會 會議(出席會議 次數/舉行 會議總數)	股東大會 (出席會議 次數/舉行 會議總數)
<b>執行董事</b>					
談永基先生	9/9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符恩明先生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高宏先生(於2018年7月25日退任)	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郭明輝先生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b>非執行董事</b>					
陳仲然先生(於2019年1月16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陳劭民先生	9/9	4/4	2/2	2/2	1/1
馮燦文先生	9/9	4/4	2/2	2/2	1/1
王青雲先生	9/9	4/4	2/2	2/2	1/1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1.3訂明，常規董事會會議須至少發出14天通知。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則一般給予合理時間之通知。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合適、完整及可靠資料，最少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審核委員會會議前三天送交全體董事，以便董事知悉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並可作出知情決定。全體董事均可發出合理通知以獲得各項議程之詳細資料，以便作出決策並歡迎於各董事會會議議程加入事項。董事可獲得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提供之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獲遵循及就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管並應董事要求提供查閱。年內，董事會已獲充足時間審閱及批准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必要時，董事亦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義務，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倘發生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之潛在利益衝突且董事會認為屬重大，有關事項將於實質董事會會議上處理，而不會以書面決議案處理。被視為於擬進行交易或將討論事宜中存有利益衝突或擁有重大權益之董事，將不會計入有關會議之法定人數並須放棄表決。董事根據本公司細則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出席會議。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已委託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已委託的職能及工作責任會定期審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董事會事先批准。

所有董事向本公司股東負責，肩負使本公司穩步發展及成功的責任。彼等知悉其職責，並以忠實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之方式行事。

董事會負責妥善保存會計紀錄以便董事監控本公司整體財務狀況。董事會透過相關規定及條例規定的季度、半年度及年度業績公佈以及適時刊發有關其他事務的公佈，向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有適當的財務管理專長，符合GEM上市規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其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載列的獨立性指引，且根據有關指引的條款屬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每名新委任董事的任期僅至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合資格於該大會上接受重選。各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之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談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職務。考慮到談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且自2001年起一直參與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由談先生兼任會令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規劃、決策制定及執行更為有效及更具效率。為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委任不同人士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的需要。

主席之其中一項重要職能為領導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一直以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行事。主席肩負的主要責任包括確保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使董事會有效運作，全面履行其職責，並確保所有重大問題能適時經由董事會討論。主席已考慮(如適用)董事擬載入議程之任何事項。主席已將每次董事會會議議程起草之責任委託公司秘書。在公司秘書之協助下，主席致力確保全體董事已獲適當簡報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事宜，並已適時收到充分及可靠之資料。

董事會認為已具備足夠的權力平衡及保障措施，並將會定期檢討及監察有關情況，以及將會確保目前的結構不會損害本公司的權力平衡。

於2019年4月1日後，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職務。董事會主席一職自2019年4月1日起懸空。本公司將尋求合適人選填補董事會主席之空缺。

### 委任、重選及免職

年內，董事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不同範疇的專業知識及經驗。彼等積極參與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為關於本集團策略、表現及管理流程的事宜帶來獨立判斷，其中已考慮本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1，每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惟可於相關服務合約中規定的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的董事將輪席退任，惟各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的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合資格於該大會上接受重選，而任何獲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之董事的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合資格接受重選。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責，並已就其企業管治職能採納書面職權範圍。

董事會於企業管治職能方面的職責包括：

- (i)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iv)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v)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事項。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已根據其職權範圍履行企業管治職責。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董事會應具備本集團業務及政策合規要求的適當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董事會的組成及多元化政策將每年及定期檢討。董事會應確保其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任何不適當的干擾。董事會成員應具備履行其職責及效能的適切專業、經驗及誠信。董事會應視乎本公司情況及需要，達致成員多元化。董事會各成員參與年內就董事候選人的提名及推薦時，可透過考慮一系列的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達致有利於本公司各項業務的發展及管理之多元組成。董事會須檢討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包括任何可計量目標及準則以及其推行政策的進度。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全部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履行其職責，並可提出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9月16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列明審核委員會的權限及職責。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履行(其中包括)以下職能：

-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 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委任條款。
-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及充足度。



年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4次會議。審核委員會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季度及半年度業績、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及委任、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大事項及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

於2019年3月31日，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

王青雲先生(主席)

陳劭民先生

馮燦文先生

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兩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財務管理相關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9月16日設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並已由董事會不時檢討以使其一直符合最新規定，以監督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薪酬委員會之最新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標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及釐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負責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並無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有關薪酬乃參考個人及本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常規及市況釐定。

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須付出的時間及董事職責、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及是否應按表現釐訂薪酬等。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及酬金，並認為屬公平合理。

年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2次會議。各成員已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

於2019年3月31日，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

馮燦文先生(主席)

陳劭民先生

王青雲先生

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1.5，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按年度薪酬組別劃分之非董事高級管理層人數如下，而董事薪酬詳情則載於附註14：

2019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9月16日設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就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成員組成，就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及推薦董事會批准就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退任董事所提呈之決議案、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以及評價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在考慮委任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根據誠信、獨立思考、經驗、技能、能否投入時間及精力有效履行其職責及責任等準則評價有關候選人，並向董事提出推薦建議供其批准。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高宏先生、馮燦文先生、談永基先生及王青雲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選。

提名委員會將於有需要時按照其職權範圍會面，亦可以傳閱方式處理事務。年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2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已就重新委任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之董事作出推薦建議。

於2019年3月31日，提名委員會包括四名成員，即：

談永基先生(主席)

陳劭民先生

王青雲先生

馮燦文先生

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就各財政年度編製真實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已採納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並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董事相信彼等已挑選及持續應用適合會計政策，以及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已確保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股東利益，並定期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以確保現行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屬充足。本公司已制定適用於所有營運單位的書面政策及程序，確保內部監控行之有效。本公司亦有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以達成其營運目標。該程序須不斷改善，並在整個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貫徹使用。日常營運則委託個別部門，其對本身部門的行為及績效負責，並須嚴格遵守董事會制定的政策。本公司不時對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檢討，確保其能夠符合及應對幻變不定的經營環境。

為監控美國、歐盟及澳洲制裁法律涉及的風險，本公司致力持續監察及評估業務，並採取措施保障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尤其是，本公司已採取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述的政策。

俄羅斯為我們產品的付運目的地之一。銷售我們運往俄羅斯的產品所賺取的收益佔我們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總額低於0.2%。俄羅斯於2014年軍事介入烏克蘭後，美國、歐盟及澳洲已針對（其中包括）若干指明的俄羅斯個人及實體實施若干經濟或貿易制裁。為控制及監察我們業務所面對的制裁風險，本公司致力持續監察及評估我們的業務，並採取措施保障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具體而言，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採納以下政策：

- (i) 本公司已存置美國、歐盟及澳洲所存置的公開制裁名單（「制裁名單」）的最新紀錄，並定期向全體相關員工發放最新制裁名單，以提升員工的整體意識及促進制裁法律的有效監察；
- (ii) 懷疑面對制裁風險的任何現有及／或潛在業務往來已即時停止並向董事匯報，而董事已就此作出調查及諮詢於國際制裁法律事務方面具備所需專業知識及經驗的法律顧問，並採取適當行動；

- (iii) 本公司執行董事郭明輝先生一直監督我們遵守制裁法律的情況，並已於需要時就我們遵守制裁法律的情況諮詢於國際制裁法律事務方面具備所需專業知識及經驗的法律顧問；
- (iv) 本公司於釐定應否拓展新業務機遇前已評估制裁風險。高級管理層已進行相關客戶盡職審查，包括但不限於客戶的身分及背景以及彼等的主要業務活動，並檢查制裁名單，以識別任何可能面對的制裁風險。於發現潛在制裁風險時，本公司已向於國際制裁法律事務方面具備所需專業知識及經驗的法律顧問尋求意見。本公司亦已就活躍客戶每半年檢視制裁名單，以確定我們的活躍客戶並非制裁名單上指明的任何實體或個人；及
- (v)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就制裁法律事務每半年檢討我們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

對於以上所採納的政策，董事認為該等政策已提供合理充分及有效的框架，協助本公司識別及監察有關制裁法律的任何重大風險。

本公司確認，其並無亦不會於俄羅斯進行本公司相信會令其本身或其投資者及股東面對制裁風險的任何交易。

本公司尚未成立內部審核部門，董事認為，基於本集團業務之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委任獨立內部監控審閱顧問（「內部監控顧問」，其獨立於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及包括具有相關專業知識之專業員工）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可更具成本效益地滿足其需求。

年內，董事會本身及透過審核委員會及內部監控顧問已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檢討及評估，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外部獨立內部監控諮詢公司已獲委聘協助董事會就其業務營運及流程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深入檢討。該檢討涵蓋財務、合規及營運監控以及風險管理機制，並於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及其外聘核數師討論後作出評估。董事會相信，現有的內部監控系統乃充分有效。

###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由2019年6月4日起生效，原因為本公司與信永中和未能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核數師酬金達成共識。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就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辭任核數師須確認其辭任是否涉及其認為應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任何情況。信永中和因此並無發出有關確認。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並無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之其他事宜或情況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審核委員會推薦委任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開元信德」）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由2019年6月4日起生效。

開元信德就其申報責任的聲明及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審閱外聘核數師進行的任何非審核職能，包括該等非審核職能是否會對本公司產生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已付／應付予開元信德的費用載列如下：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服務	950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得到遵循，為董事間以及股東與管理層間的溝通提供便利。

自2017年8月15日至2019年2月28日，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為歐陽銘賢先生。於2019年2月28日，歐陽先生辭任公司秘書，而許文浩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許文浩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保持高水平透明度是加強投資者關係的關鍵，並秉持向其股東及投資公眾公開及適時披露企業資料的政策。

本公司透過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向其股東更新最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本公司企業網站(www.on-real.com)為公眾及股東提供有效的交流平台。

###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獲提供正式、全面及針對性入職介紹以確保其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全面知悉GEM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董事責任及義務。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技能。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提供相關培訓資料。董事參與有關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的課程或透過出席培訓課程或閱讀相關資料進一步提升其專業發展。所有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其於回顧年度的培訓紀錄，本公司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6.5持續安排培訓。根據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董事及高級職員於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期間因履行其責任而產生的任何責任將獲彌償，惟倘董事及高級職員被證實存在任何欺詐、失職或失信行為，則彼等將不獲彌償。

### 與股東溝通

與股東溝通旨在向股東提供本公司的詳細資料，以使其在知情情況下行使作為股東的權利。

本公司採用一系列溝通渠道以確保其股東知悉關鍵業務決策。有關溝通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報、各類通告、公佈及通函。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與其股東溝通的主要平台。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適時為股東提供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相關資料。所提供的資料屬合理必要，以使股東能對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批准之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大會後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 章程文件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對其章程文件作出重大改動。本公司章程文件之綜合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內幕消息管理

為提升上市公司營運之透明度、問責機制及責任承擔，以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就本公司之任何內幕消息知會聯交所，並向公眾人士作出相關披露。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2012年修訂本)並無允許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然而，股東可遵循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當中訂明股東特別大會可由一名或以上股東要求召開，惟該等股東於提出要求當日須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有權利可於股東大會投票之實繳股本十分之一。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以就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之任何事務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會議須於提交有關要求後2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提交有關要求後21日內並未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所有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使呈請人產生的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呈請人彌償。

### 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

有關股東提名人士參選本公司董事的規定載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5條。除非一份有意提名選舉該位人士為董事的書面通知以及一份該位被推選人士簽發表明其願意參選之書面通知已呈交至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否則概無人士(退任董事除外)合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除非由董事會推選)。此細則規定提交有關通知之期間須由不早於指定進行該推選之股東大會通告寄發翌日起計，及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7日結束，而可能向本公司發出有關通知之最短期間須最少為7日。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向本公司提出書面查詢，可通過以下方式聯絡公司秘書，包括電子郵件(enquiry@on-real.com)或郵遞至香港九龍長裕街10號億京廣場2期27樓辦公室D。

### 資料披露

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披露資料，並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定期向公眾刊發報告和公佈。本公司注重確保適時、公平、準確、真實及完整披露資料，以使股東、投資者以及公眾作出合理知情決定。

### 結論

本公司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可確保資源有效分配並保障股東利益。高級管理層將繼續致力保持、加強及提升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水平及質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發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闡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於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本年度」)內，支持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各項工作，以及在ESG方面的表現。

## 報告範疇

ESG報告的內容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雲浮市新成工業園之生產工廠(「雲浮廠房」)，及其於本年度在環境及社會層面的表現，而本年度亦針對雲浮廠房進行關鍵績效指標的披露。有關企業管治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年報17至2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報告準則

ESG報告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寫。

## 信息及反饋

有關本公司在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的詳細信息，請參閱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官方網站(<http://www.on-real.com/>)及年報。若閣下對此份ESG報告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歡迎通過電郵聯絡我們：[enquiry@on-real.com](mailto:enquiry@on-real.com)。

## ESG責任管理

為有效地實踐可持續的發展策略，並為持份者帶來長遠回報，本集團的董事會肩負ESG的管理責任。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ESG策略的制定和匯報工作，以及評估和釐定本集團於ESG方面的風險，以確保訂立合適及有效之ESG風險管理措施及內部監控系統。透過內部審核程序，董事會定期安排獨立評估和分析上述系統的有效性及充足性，以完善本集團在ESG方面的管治。

## 持份者參與

ESG報告的編寫，得到各部門同事的共同參與，促使我們更清晰了解本集團目前在環境和社會層面的發展水平。我們收集的資料，既總結了本集團於本年度有關環境和社會的工作，也為我們制定短期和長期可持續發展策略奠下基礎。

為提升ESG報告內容的針對性，本集團委託獨立第三方顧問，於本年度ESG報告的編制過程中，協助我們收集內部持份者對ESG方面的意見。所收集的意見既能改善ESG報告的水平，同時亦能作加強內部管理參考之用。因此，本集團深明持份者意見的重要性。為了與持份者進行有效溝通，我們致力以多種渠道聆聽及回應不同持份者的期望與要求。

本集團將考慮於未來提升持份者的參與度，更全面地收集不同持份者對本集團業務和ESG方面表現的寶貴意見。

### 環境保護

本集團繼續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為加強對環境的管理及控制，確保排放物符合國家標準，本集團已制定相關環境保護程序，讓各部門及單位參與環境保護工作。雲浮廠房已取得了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儘管本集團並非高污染企業，但我們亦定期與環境監測部門保持聯繫，對廠房的廢氣及廢水等排放物進行監測。監測過程中若發現任何問題，我們會及時採取糾正措施，以確保排放物符合相關排放標準。我們還制定生產區及生活區綠化規劃，善用生產區及生活區內的空地和路旁空間，栽種花草樹木，綠化環境。雲浮廠房於本年度繼續為員工提供環保知識相關的培訓，以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

### 排放物處理

本集團的廢棄物分為三類，包括可回收廢棄物、不可回收廢棄物與嚴控廢棄物。針對可回收廢棄物，本集團提出善用資源的理念。例如，我們將各工序不合格的產品進行破碎處理，處理後的材料循環使用，直至無法再用時便交由回收單位回收。本年度，雲浮廠房共回收了0.17噸無害廢棄物，包括廢無鉛錫渣。我們將無法再用的材料及有害廢棄物（例如電子廢物），交由合資格單位進行回收處理，以減少棄置廢棄物造成的污染。本年度，雲浮廠房共產生了30枝廢燈管。針對不可回收廢棄物，我們將其分類存放於指定地點後，交由環衛部門統一處理。

本集團的廢水包括來自冷卻塔排放的污水及生活污水。冷卻塔的冷卻水會循環使用，因此冷卻塔污水的排放量有限。由於冷卻水在循環過程中會與空氣接觸，部分水會被蒸發損失，為了保證循環水水質，我們定期排放污水到化糞池並加水補充。員工生活污水和廚房含油污水為我們污水的主要來源。員工生活污水會先排放至化糞池作初步處理。我們會定期安排清理化糞池，以確保其正常運作此外，廚房含油污水會先經過隔油、隔渣池初步處理。員工生活污水及廚房含油污水完成初步處理後，會通過污水管道進入工業園區的污水廠，由污水廠進行後續處理。

本年度，雲浮廠房已委託第三方單位對生活污水進行檢測，所排放的生活污水符合《新興縣新成工業園污水處理進水技術標準》的排放標準，詳細生活污水排放數據如下：

污染物名稱	排放濃度	標準規定的 排放限值
pH值	6.90	6至9
總懸浮固體(TSS)	75 mg/L	90 mg/L
化學需氧量(COD)	156 mg/L	250 mg/L
生化需氧量(BOD)	46.8 mg/L	110 mg/L
氨氮	19.8 mg/L	25 mg/L

針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氣及粉塵，本集團要求儘量減少充絨產生的粉塵，並要求各生產單位保證其通風系統運轉正常，以降低對環境的負面影響及為員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亦要求食堂安裝油煙淨化裝置，以減少油煙的排放量，並定期檢查及保養油煙淨化器。本集團繼續嚴格遵守國家對車輛尾氣排放的規定，定期對車輛進行保養，以確保車輛尾氣達標排放。

本年度，雲浮廠房已委託第三方單位對生產廢氣進行檢測，所排放的生產廢氣符合廣東省《大氣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排放標準，詳細生產廢氣排放數據如下：

污染物名稱	排放濃度	標準規定的 排放限值
非甲烷總烴	6.64 mg/m <sup>3</sup>	120 mg/m <sup>3</sup>
錫及其化合物	0.302 mg/m <sup>3</sup>	8.5 mg/m <sup>3</sup>

### 節約資源

本集團採取了各項節約資源的措施，以提高資源使用效益。為有效監察資源的使用情況，雲浮廠房每月會進行用電量、用水量、用紙量及廢料回收量的統計，以制定相應措施控制資源用量。

針對生產過程中的物料，我們嚴格按照生產計劃進行採購，並定期進行盤點，以有效控制物料用量。我們亦妥善存放物料及不時進行檢查，避免因不當存放而浪費物料。雲浮廠房更將生產過程中產生的邊角料及廢料回收，物盡其用。

為了提高用電效益，我們採用T5熒光燈及發光二極管等高能源效益的照明燈具，使用分區式照明系統，並於非經常使用的地方安裝動態感應器。我們亦於辦公範圍內張貼節約用電的標示，鼓勵員工關閉不必要的電子器材、冷氣及照明系統，並將冷氣溫度設於攝氏25.5度，減少耗電量。另外，雲浮廠房儘量減少和避免頻繁起動耗電量較大的生產設備，以減少浪費電力。

為避免浪費用水，我們於洗手間內張貼節約用水的標示，提醒員工關緊水龍頭。我們亦定期檢查水管及進行水管滲漏測試，確保其處於良好狀態，防止出現滲水的情況。當發現設備有滴水現象，我們會立即進行維修。

為了節約用紙，我們鼓勵員工重覆使用或雙面使用紙張，並善用電子平台傳遞資訊。我們設有回收箱收集紙張，如廢紙、海報及信封等，廢棄紙張會交由廢紙回收公司進行回收。本年度，雲浮廠房合共回收了26千克廢紙，有效減少126千克二氧化碳當量的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亦響應環保，選用含有再造物料的打印紙及紙巾，又鼓勵員工採用視頻會議，以取代非必要的海外公幹。倘為不可避免的海外公幹，我們亦主張選擇直航航機，以減少碳排放。

### 重視員工

本集團繼續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僱傭相關的法律法規，堅持「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為員工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和晉升機會、透明的薪酬福利待遇，以及充足的休息時間。為了促進員工的身心健康，雲浮廠房於本年度繼續舉辦聯歡晚宴，並向員工派發禮品，答謝員工的付出，增強企業的凝聚力。

### 員工權益

本集團制定年度人力資源規劃，旨在有效地運用人力資源配合我們的業務發展。招聘人員時，本集團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競爭的原則，並根據各部門的職位要求，由人事行政部進行招聘工作。我們提供平等的面試機會予符合職位要求的應聘者，不因性別、種族、宗教信仰、年齡、殘疾等因素而區別對待。所有員工均享有在不受騷擾環境下工作的權利，當接獲有關騷擾或歧視的投訴，我們將進行徹底調查及處理，並為相關員工保密。為防止誤用童工，新入職員工需向我們提供身份證複印本，以核對並確保其達到法定就業年齡。為防止強制勞工的情況發生，我們與員工簽訂勞動合同，並於合同內清楚列明工作崗位等資訊。本集團依照國家的法律規定，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並確保員工的工作時數符合當地的法律法規。本集團原則上不提倡加班工作，倘員工因生產及業務需要而自願加班工作時，雲浮廠房為其依法支付加班費或安排調休。除法定休假外，員工亦可享有婚假、喪假、產假、陪产假及年休假。我們定期評估員工表現，作為調整薪酬、晉升及年終獎勵的基礎。對於離職員工，在其完成交接工作後，我們將按照國家之法律規定，依時發放餘下之工資。我們亦重視員工的意見及訴求，因此雲浮廠房於辦公室設置投訴信箱，並於接獲投訴後，進行調查及採取相應改善措施。

### 培訓及發展

為建立優秀團隊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目標，我們實施員工培訓計劃，並每年作出調整，以提高員工的質素及工作效率。為了協助新進員工儘快適應工作環境，所有新員工必須參加人事部舉辦的入職培訓，學習和了解本集團的規章制度、歷史及概況。新員工完成入職培訓後需通過入職考試，方會被正式錄用。新員工亦需參加相關部門提供的培訓，內容包括所屬職位的工作內容及職責。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在職培訓。各部門按照年度培訓計劃，舉辦有關的培訓活動。例如，工程部針對本集團的產品，每年舉辦生產技術、產品和技術更新的培訓。另外，本集團亦根據業務需要，為員工提供相關專業培訓。我們會選出優秀的員工接受專業培訓，同時亦會邀請專家學者進行系列專題演講，以提升員工的工作技能。

###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一直關注員工的身心健康，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安全生產方針，並繼續嚴格遵守職業安全衛生相關的法律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條例》。雲浮廠房全面切實執行「7S」管理，時刻保持工作場所整齊清潔，為員工提供安全且舒適的工作環境。

通過建立安全生產管理體系，我們定期制定安全生產目標，識別、評估和控制生產過程中存在的安全風險，確保員工的人身安全。為解決安全生產過程中的重大問題，以及跟進安全生產目標的執行情況，我們定期召開安全生產會議。此外，我們為員工提供就職前和離職前的健康檢查，以及所需的防護用品，如防護手套、耳塞、防毒口罩等，減低其患上職業病的風險。我們亦根據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危險化學品管理的相關制度，安排專人負責管理危險化學品，檢查化學品的儲存和安全狀況，避免發生洩漏。

為了讓員工了解本集團的職業安全政策，增強員工的職業安全健康意識、安全技能水平及自我保護意識，我們為其提供安全培訓，並定期開展安全生產「三級」教育，對員工進行安全生產宣傳教育。安全培訓的內容主要包括安全生產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的安全生產方針及規章制度、機械使用安全知識及個人防護用具使用方法等。

本年度，雲浮廠房並無發生員工傷亡或受傷的重大事故。

## 營運慣例

本集團秉持客戶至上的原則，從選擇供應商、生產到提供產品予客戶的整個過程中，我們一直力臻完美，以提供優質產品予客戶為目標。本集團高度重視資訊的真確性。因此，我們對所有對外發佈及宣傳的訊息進行審核，杜絕散播虛假內容，以嚴格規範宣傳工作。

## 供應商管理

為確保採購的原材料符合本集團的要求，我們制定了供應商管理制度，從源頭上加強對供應商的管理。本集團就生產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和零部件制定合格供應商名單，並定期檢討有關名單。選擇供應商時，我們考慮供應商的生產規模及其製造能力、於行業上的信譽及產品質量，並參考其持有的執照及證書，例如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Directive，縮寫「RoHS」)核准證。與新的供應商合作前，我們要求供應商提供原材料和零部件的樣品，產品研發部和生產部共同決定供應商提供的樣品是否符合我們的製造和生產要求。確認合作後，新的供應商會被加入合格供應商名單內。

## 保障客戶權益

本集團深信提供優質的產品及維持高水平的客戶滿意度是使業務能長遠發展的根基。因此，本集團着重產品的質量，以提供優質產品予客戶為目標。為此，我們採取多項檢測程序保證產品質量。雲浮廠房亦已取得IATF16949: 2016全球汽車產業品質管理體系認證。我們繼續嚴格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確保產品達到質量要求。我們亦遵守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

為了確保採購的原材料符合本集團的規格，並保證本集團的產品不受原材料的品質影響，於原材料入倉庫前，我們的檢驗員會進行隨機抽樣檢查。抽檢合格的原材料被安排入庫；抽檢不合格的原材料，將被退回有關供應商。於生產過程中，我們亦會進行多項質量控制檢查。例如，注塑成型的塑膠件及焊接好的電路板需通過質量控制檢查，方可使用。部分由外包商負責的外殼裝配工序，我們亦要求外包商遵守本集團的質量要求。完成組裝後的成品需再通過功能測試，確保正常運作。客戶亦可根據他們的需要，派檢測員進行驗貨。若發現任何不合格的產品，我們將其送回生產線進行全面篩查或重新加工，以確定產品規格符合客戶的商品規定。

本集團亦提供優質的售後服務，以維持產品的質量及可持續性。我們致力與客戶保持密切的關係，根據客戶的喜好和需求，調整及開發產品，以滿足市場的需求。交付成品後，客戶將負責最終消費者對成品的投訴和退貨。在接獲投訴後，若產品的損壞與產品設計或製造相關，我們會按個別情況考慮作出補救措施。



### 數據保密

本集團一直尊重客戶私隱，竭誠確保客戶資料及內部機密文件不會輕易外洩，因此員工入職時須簽署保密協議，維護本集團所有業務資料的隱私性和保密性。我們向員工提供使用電腦的行為操作守則，並要求員工妥善保存辦公用的電腦及資料，以免數據遺失。我們亦要求員工使用有版權的軟件，尊重知識產權。另外，由於本集團部分外殼裝配工序會交由外包商負責，外包商需遵守外包協議，嚴禁披露有關本集團的產品或客戶的機密信息，以保障本集團及客戶的信息安全。

### 反貪污

本集團嚴格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絕不容忍賄賂、貪污及洗黑錢等行為。對於任何利用職務之便，貪污或挪用本集團財產的員工，以及營私舞弊或收受賄賂的員工，我們採取「零容忍」的態度。我們亦要求員工簽署利益衝突聲明書，承諾於識別到任何與本集團有潛在的利益衝突時通知我們。雲浮廠房更為員工舉辦反貪污、賄賂相關的培訓，推動廉潔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信守公開、正直和負責的最高準則。我們鼓勵員工舉報任何懷疑不當或失當行為。當接獲舉報後，我們會開展調查，以採取進一步行動。我們保證對舉報人的身份保密，免受不公平對待。

本年度，雲浮廠房並無出現貪污腐敗的案件或接獲內部舉報。

### 社區參與

本集團在努力發展業務的同時，亦積極鼓勵員工參與慈善活動，幫助弱勢社群，回饋社會。

本年度，雲浮廠房參與了雲浮市新興縣的「雙創」工作，即創造全國衛生城市和創造全國文明城市。雲浮廠房負責縣城其中一個居民區的衛生打掃與監督、宣傳海報製作、日常秩序維護等工作。另外，雲浮廠房於六一兒童節向所在區域的學校提供兒童專屬慰問金，以補助孩童購買學習用品的費用。



主要關鍵績效指標

本年度，雲浮廠房的關鍵績效指標數據如下：

環境指標	2019年	2018年
<b>來自車輛使用的排放物</b>		
氮氧化物(千克)	499	179
二氧化硫(千克)	1	1
顆粒物(千克)	43	11
<b>溫室氣體</b>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760	795
範圍一：直接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115	172
範圍二：能源間接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630	612
範圍三：其他間接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15	11
每生產線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生產線)	127	79.54
<b>廢棄物</b>		
無害廢棄物總產生量(噸)	16	33
每生產線的無害廢棄物產生量(噸/生產線)	2.75	3.33
<b>資源使用</b>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1,629	1,483
來自汽油使用的能源消耗量(兆瓦時)	65	69.92
來自柴油使用的能源消耗量(兆瓦時)	368	251.69
來自電力使用的能源消耗量(兆瓦時)	1,196	1,161.76
每生產線的能源消耗量(兆瓦時/生產線)	271.47	148.34
總耗水量(立方米)	10,291	11,866
每生產線的耗水量(立方米/生產線)	1,715	1,186.57
<b>包裝材料使用</b>		
紙製品使用總量(噸)	433	274
每生產線的紙製品使用量(噸/生產線)	72.09	27.38
塑膠使用總量(噸)	42	46
每生產線的塑膠使用量(噸/生產線)	6.99	4.58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連同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主要活動及營運地區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活動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活動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8至114頁的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2019年3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15,212,000港元（2018年：約23,408,000港元）。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四個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年報第114頁。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9月16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吸引、挽留及激勵有才能的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拓展作出貢獻。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任何行政人員、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及諮詢人。

該計劃將於由其獲採納之日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其後不得再授出購股權，但該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而於該計劃有效期內授出的購股權仍可按照其發行條款繼續行使。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談永基先生（行政總裁）

高宏先生（副主席，於2018年7月25日退任）

符恩明先生

郭明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仲然先生（於2019年1月1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劭民先生

馮燦文先生

王青雲先生

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符恩明先生、郭明輝先生及陳仲然先生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選。

馮燦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為三年，於2020年7月30日屆滿。王青雲先生於2019年3月31日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三年，於2022年3月30日屆滿。陳劭民先生於2016年8月3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三年，於2019年8月30日屆滿。

###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的董事概無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支付補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16頁。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內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本集團概無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發行債務證券。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股東於或被當作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Solution Smart Holdings Limited (「Solution Smart」)(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125,896,000	29.32%
鍾偉深先生(「鍾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125,896,000	29.32%
SMK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SMK」)(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54,476,000	27.46%
Kor Sing Mung Michael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1,054,476,000	27.46%

附註：

1. 鍾偉深先生為Solution Smart的唯一實益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先生被當作於Solution Smart持有的1,125,896,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Kor Sing Mung Michael先生為SMK的唯一實益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Kor Sing Mung Michael先生被當作於SMK持有的1,054,476,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上述所有權益指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包括於購股權中的權益(如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應佔年內採購額及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佔本集團 總採購額的百分比
最大供應商	17.9%
五大供應商總計	43.8%

  

	佔本集團總銷售額 的百分比
最大客戶	45.5%
五大客戶總計	79.5%

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該等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權益。

## 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乃參考聯交所發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關連交易概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若干關聯方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惟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下的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程度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可行日期，根據GEM上市規則，已確認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擁有最少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根據本年報附註35所載的「關聯方交易」披露的交易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其他由本集團訂立、董事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其他重大合約存續。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無獲悉本公司董事、管理層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以及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合規顧問的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力高」)通知，除本公司與力高所訂立日期為2016年1月26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2016年1月26日至2019年7月31日(即本公司就其於上市日期後開始並已全面遵照相關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完成的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8.03條之日)期間，力高或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或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 獲准許的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4(1)條，本公司各董事、公司秘書及其他高級人員就各自的職務或執行其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的任何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且免受任何損害。年內，本公司亦已投購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 核數師

合併財務報表已經開元信德審核，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郭明輝

2019年6月28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48至113頁所載的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其包括於2019年3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連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其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 意見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已於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根據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得足夠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指以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我們對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中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於我們審核整份合併財務報表並就此形成有關意見的背景下處理，而我們並不就該等事項發表獨立意見。

## 存貨估值

茲提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 關鍵審核事項

於2019年3月31日，貴集團的存貨的賬面值約為42,466,000港元。

存貨乃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值。

我們識別出存貨估值作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就存貨計提撥備涉及管理層對存貨撥備的計算作出重大程度的判斷和估計。

### 如何於審核中處理該事項

我們採取的程序，旨在審查貴集團就存貨計提的撥備是否充足，當中包括以下各項：

我們抽樣確認存貨期清單的項目已妥當分類至各賬齡分析：

我們檢視管理層就存貨可售出的程度作出的假設：

我們考慮使用過往所得資料作為評估於本年度作出的假設的適當性的證據，包括該等資料如何與過往年度的經驗比較；及

在考慮管理層關於存貨估值的評估時，我們亦考慮到不同產品銷售實現的最新價格以及結算日將動用的存貨水平。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的減值評估

茲提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21及31。

###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識別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的減值評估作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對貴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意義重大，且評估該等賬項於報告期末的預期信貸虧損涉及主觀判斷及管理層的估計。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d)所披露，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言，對於有重大結餘的客戶／債務人會進行單獨評估及／或運用附有合適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貴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有關評估以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為基礎，並就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有據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於各報告日期，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會獲重新評估，並會考量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備抵對估計的變動尤為敏感。有關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附註20、21及31披露。

### 如何於審核中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的減值評估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

我們瞭解對管理層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虧損備抵的方式的主要控制；

我們抽樣測試管理層制訂矩陣所用資料的完整性，包括於2019年3月31日的賬齡分析，方法為將分析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佐證文件作比對；

我們評價管理層於評估估值方法時所作的判斷；

我們質疑管理層於釐定該等賬項於2019年3月31日的信貸虧損備抵時的依據及判斷，包括管理層對接受個別評估的客戶／債務人的識別及評價、管理層將餘下客戶／債務人分為撥備矩陣內不同組別的合理性及撥備矩陣各類別所用估計虧損率的基準（經參考過往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及

我們評價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21及31內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減值評估的披露。

## 除合併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外的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所有載於年報的資料，惟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就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且我們概不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而言，我們的責任是審閱該等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該等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工作中所知悉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以其他形式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根據我們所執行的工作，倘我們斷定該等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並無有關該方面的任何事項須作報告。

### 貴公司董事及負責監管合併財務報表人士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及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以及落實 貴公司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便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合併財務報表。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可持續經營的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基準會計法。

負責監管合併財務報表人士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保證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並根據我們已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全體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乃屬高水平保證，但並不保證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一定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倘存在)。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並且倘若個別或整體合理預期可能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核工作中運用專業判斷及維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出現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出現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 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基準會計法的適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我們斷定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我們須在核數師報告內提請垂注合併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或倘若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業務。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事項)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引、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工作。我們僅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與負責監管的人士進行溝通，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核結果，包括我們在審核中發現的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亦向負責監管的人士提交聲明，表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其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及(倘適用)相關防範措施。

從與負責監管的人士進行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的事項，並因此將該等事項定為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內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於極端罕見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報告內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內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葉啟賢先生(執業證書號碼：P05131)。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2019年6月28日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5	323,506	297,131
銷售成本		(299,090)	(266,817)
毛利		24,416	30,314
其他收入	7	6,587	8,060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1,637)	2,35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9	(4,257)	—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18)	(3,940)
行政開支		(27,397)	(32,639)
融資成本	10	(1,921)	(927)
除稅前(虧損)/溢利		(8,327)	3,218
所得稅開支	11	(1,386)	(2,333)
年內(虧損)/溢利	12	(9,713)	885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789)	890
非控股權益		76	(5)
		(9,713)	885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75)	1,448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10,088)	2,333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164)	2,338
非控股權益		76	(5)
		(10,088)	2,333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13		
基本及攤薄		(0.25)	0.02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583	6,387
無形資產	17	4,015	5,02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12,597	14,132
按金	20	318	954
遞延稅務資產	26	—	1,194
		<b>20,513</b>	<b>27,687</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42,466	46,4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08,493	94,394
應收貸款	21	1,041	—
可收回稅項		5,928	1,180
已質押銀行存款	22	1,128	2,3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24,619	29,734
		<b>183,675</b>	<b>174,094</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84,070	79,946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25	499	387
借貸	24	54,207	36,551
債券應付款項	36	—	839
應付所得稅		2,060	2,147
		<b>140,836</b>	<b>119,870</b>
流動資產淨值		<b>42,839</b>	<b>54,224</b>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63,352</b>	<b>81,911</b>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債券應付款項	36	—	7,934
<b>資產淨值</b>		<b>63,352</b>	73,977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	4,800	4,800
儲備		58,481	69,1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63,281</b>	73,982
非控股權益		71	(5)
<b>權益總額</b>		<b>63,352</b>	73,977

第48至113頁的合併財務報表於2019年6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為簽署：

談永基先生  
董事

郭明輝先生  
董事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中國法定 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4,800	75,468	(5,826)	4,472	1,303	(8,573)	71,644	—	71,644
年內溢利	—	—	—	—	—	890	890	(5)	88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1,448	—	1,448	—	1,44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448	890	2,338	(5)	2,333
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718	—	(718)	—	—	—
於2018年3月31日	4,800	75,468	(5,826)	5,190	2,751	(8,401)	73,982	(5)	73,977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	—	—	(537)	(537)	—	(537)
於2018年4月1日的 經調整結餘	4,800	75,468	(5,826)	5,190	2,751	(8,938)	73,445	(5)	73,440
年內虧損	—	—	—	—	—	(9,789)	(9,789)	76	(9,713)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375)	—	(375)	—	(375)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375)	(9,789)	(10,164)	76	(10,088)
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156	—	(156)	—	—	—
於2019年3月31日	4,800	75,468	(5,826)	5,346	2,376	(18,883)	63,281	71	63,352

附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於中國的公司須將其各自按照適用於中國成立實體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計算的稅後溢利的10%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經相關機關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累積虧損或增加該等公司的註冊資本，惟該等資金至少應維持在註冊資本25%的水平。法定儲備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且必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計提。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虧損)/溢利	(8,327)	3,218
就下列各項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120)	(6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370)
向客戶收取的利息收入	—	(13)
融資成本	1,921	9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46	3,534
無形資產攤銷	2,654	2,7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626)	(1,55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行政開支	—	12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收益)	1,535	(267)
政府補貼	—	(150)
提早償還債券應付款項的收益	(514)	(3,121)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2,129	—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69	—
應收貸款的減值虧損	1,959	—
貸款利息收入	(233)	—
存貨撥備	—	14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6,993	5,180
存貨減少	3,939	8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6,065)	(10,24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422	502
經營所用現金	(1,711)	(3,729)
已繳香港利得稅	—	(1,181)
已繳中國所得稅	(5,027)	(430)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6,738)</b>	<b>(5,340)</b>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投資活動</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8,084)	(4,154)
添置無形資產	(1,901)	(4,4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305	3,172
應收貸款增加	(3,000)	—
來自一家關聯公司的還款	—	383
已收利息	120	79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0,560)</b>	<b>(4,986)</b>
<b>融資活動</b>		
已付利息	(1,219)	(927)
借貸所得款項	204,767	203,774
償還借貸	(187,111)	(212,387)
債券應付款項的所得款項	12,301	113,654
提早償還債券應付款項	(20,560)	(101,760)
來自一家關聯公司的墊款(向一家關連公司還款)	106	(1,920)
已質押銀行存款減少	1,253	—
已收政府補貼	—	150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9,537</b>	<b>58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7,761)</b>	<b>(9,742)</b>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734	36,584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2,646	2,892
<b>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b>	<b>24,619</b>	<b>29,734</b>

##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的公司資料內披露。

本公司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活動載於附註38，為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其他通訊設備設計、貿易及製造以及上述產品的服務業務。

載入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乃使用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修訂本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有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買賣非金融項目的部分合約的規定。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特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基於2018年4月1日已存在的事實及狀況以及業務模型，對於初始應用日期(即2018年4月1日)已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有關減值的規定)。然而，本集團決定不重列比較數字。故此，比較資料繼續基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呈列，因此未必可與本年度的資料作比較。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累積影響確認為對2018年4月1日的期初權益的調整。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 (i)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三類：

- 按攤銷成本；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該等分類類別有別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載者，其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的金融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乃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型及其合約現金流特徵分類。

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計政策詳情分別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本集團並無於2018年4月1日指定或終止指定任何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已存在的金融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分類及計量的對賬：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舊有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的 新分類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的 賬面金額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附註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	14,132	—	—	附註1	14,1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94,394	—	(537)	附註2	93,857

附註：

1. 所有單獨衍生工具(本集團並無對此應用對沖會計法)繼續以按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
2. 該金額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於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量的額外減值虧損。請同時參閱下文(ii)披露的詳情。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II)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引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已產生虧損」模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要求持續計量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對以下金融資產類別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及
-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的合約資產；及
- 隨後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

有關本集團的減值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3。

下表列示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釐定於2018年3月31日的年末虧損備抵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釐定於2018年4月1日的年初虧損備抵的對賬情況。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8年3月31日確認的虧損備抵	—
因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而產生的額外虧損備抵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37
	<hr/>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4月1日確認的虧損備抵	537

(III) 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引致該負債公允值變動的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而該負債其餘公允值變動金額乃於損益呈列(除非該負債信貸風險的變動影響的處理方法會於損益造成或擴大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該負債的所有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呈列)。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的規定對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IV) 對沖會計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對沖會計，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新一般對沖會計處理模型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 (V) 對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的累計虧損的影響

下表列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的累計虧損的影響：

	本集團 累計虧損 增加 千港元
<p>確認有關下列項目的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p>	(537)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其他收益相關詮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自建築合約產生及提供服務的收益會隨時間確認，而自銷售貨品產生的收益一般會於貨品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的時點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取得合約約定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而確認時間可能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進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引入額外定量及定性披露要求，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的性質、金額、時機及不確定性。

考慮到本集團主要活動的性質，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收益確認。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合併財務報表內呈報的金額及／或披露事項並無影響。

### 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為釐定「交易日期」提供指引，目的為釐定實體以外幣預收或預付代價的交易中初始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部分)時使用的匯率。該詮釋釐清「交易日期」為初始確認因預付或預收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之日。倘確認相關項目前有多筆付款或收款，則每筆付款或收款的交易日期應按此方式釐定。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對合併財務狀況及合併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並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特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1</sup>

<sup>1</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sup>4</sup> 對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sup>5</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時取代現行租賃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就承租人會計處理而言，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規定的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別已由另一模型取代，該模型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惟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除外。

具體而言，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須若干例外情況所限)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調整。租賃負債初始以該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及租賃付款調整。再者，現金流分類亦會受到影響，原因為經營租賃付款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列為經營現金流；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模型，租賃付款將分為本金及利息部分，分別列為融資及經營現金流。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實質上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出租人會計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在財務報表作出廣泛披露。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現出售或注入資產的情況。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說明因於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以權益法入賬)的交易中失去對並不包含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於母公司的損益確認，並僅以非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類似地，按於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以權益法入賬)的任何前附屬公司保留的投資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前母公司的損益確認，並僅以非相關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訂立該等交易。本公司董事預計，倘發生有關交易，則應用此等修訂本可能會對本集團未來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須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並無應用權益法)的其他金融工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工具包括實質上構成實體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實體對相關長期權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方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第38段及第40-43段。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項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該項詮釋釐清存在所得稅處理方法不確定性的情況下如何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確認及計量要求。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項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金融工具（關鍵人員保險）除外，誠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闡釋，其按公允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代價的公允值計算。

公允值指於計量日主要市場的市場參與者在現行市場情況下，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即平倉價），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所得。公允值計量的詳情於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內闡述。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載入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即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附屬公司在類似情況下就相若交易及事件採用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以外的會計政策編製其財務報表，則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對該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適當調整，以確保集團的會計政策相符一致。

當本集團：(i)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ii)可透過參與被投資者事務而承擔或有權取得可變回報；及(iii)可利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本集團回報的金額，則取得控制權。當本集團擁有被投資者的投票權不足大多數，則可透過：(i)與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合約安排；(ii)產生自其他合約安排的權利；(iii)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或(iv)根據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結合上述方法，以取得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列其中一項或多項控制要素出現變動，本公司將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控制權。

對附屬公司的合併入賬，於本集團獲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

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開始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情況將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合併入賬時全數撤銷。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生產或供應貨品及服務或作行政用途持作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隨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對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於預期可使用年期按與自有資產同一基準計提折舊。然而，倘未能合理確定將於租賃期結束時獲得所有權，資產將以租賃期或其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時或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該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金額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研究及開發開支

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而從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方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的意向；
- 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未來經濟利益；
- 有否足夠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以完成其開發，並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無形資產時的所用開支。

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條件當日起所產生的開支總和。倘並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開發開支會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初步確認後，使用年期有限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在其預計的使用年期內按照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的必要成本。

#### 其他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分類

##### 2018年4月1日前的會計政策

所有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初步按公允值計量。收購金融資產(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的公允值中。收購持作買賣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計量。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量,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允值變動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先前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確認的金額於出現減值或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及其公允值不能可靠地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股本投資掛鈎且必須以該等並無報價股本投資作交易的衍生工具,其後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確認。

可供出售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量,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允值變動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惟(a)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的利息收入及(b)根據債務投資攤銷成本釐定的外匯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持作買賣投資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其他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分類(續)

自2018年4月1日起的會計政策

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除外)

股本證券投資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允值計量。股本證券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除非投資於其初步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股本證券投資可按個別工具基準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前提是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

就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如上文所述)的股本證券投資而言，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股本投資)儲備」內累計。該等公允值變動不會於終止確認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然而，彼等將於終止確認投資時轉撥至本集團保留盈利。

就持作買賣或並非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如上文所述)的股本證券投資而言，彼等其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因此公允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股本證券投資於本集團出售該投資時終止確認。

### 債務證券投資

債務證券投資按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投資的業務模式分類如下：

- 當(a)於指定日期由資產的合約條款引起的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及(b)金融資產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時，則按攤銷成本列賬。
- 當(a)於指定日期由資產的合約條款引起的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及(b)金融資產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時，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 當(a)於指定日期由資產的合約條款引起的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或(b)金融資產並非於以(i)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ii)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時，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列賬。

就其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證券投資而言，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債務投資)儲備」內累計，惟減值虧損(見下文)及外匯收益或虧損除外。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於損益確認。債務證券投資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允值變動將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一項重新分類調整。

債務證券投資於本集團出售該投資或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終止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其他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分類(續)

##### 自2018年4月1日起的會計政策(續)

#### 交易成本

收購金融資產(分類為或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計入金融資產的初步計量。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有關交易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攤銷成本的計量(即於金融資產年期內透過損益實際攤銷)。就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證券投資而言,有關交易成本於下一次重新計量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為公允值變動的一部分。就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證券投資而言,有關交易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攤銷至損益(即於金融資產年期內透過損益實際攤銷)。

#### 金融資產減值

##### 2018年4月1日前的會計政策

於2018年4月1日前,本集團採納「已產生虧損模型」評估及計量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根據「已產生虧損模型」,減值虧損於出現客觀減值跡象時確認,減值跡象包括: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債務人很有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 自2018年4月1日起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於以下金融資產類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賬款);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所界定的合約資產;及
- 其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公正及經概率加權的金額計量。其亦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有據資料。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自2018年4月1日起的會計政策(續)

預期信貸虧損乃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於報告日期，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上升時，則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及
- (a)於報告日期，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上升；或(b)於報告日期，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時，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於評估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本集團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表明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合理有據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大幅上升時已考慮以下資料：

- 自初始以來信貸風險變化所導致的內部價格指標的明顯變動。
- 倘現有金融資產乃於報告日期產生或發行，則其將會出現的明顯變動。
-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預期年限的類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的明顯變動。
- 金融工具外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的明顯變化。
- 對借款人實際或預期的內部信貸評級下調或用於內部評估信貸風險的行為評分降低。
- 預期將導致借款人履行其償債義務的能力發生明顯變化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如實際或預期的利率上升或實際或預期的失業率明顯上升)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化。
- 借款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的明顯變化。
- 所提供擔保質素的明顯變化。
- 合約現金流量逾期超過30日。

於進行上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當(a)借款人不大可能悉數結清其債務及(b)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即會發生違約。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其他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自2018年4月1日起的會計政策(續)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資產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變動於損益確認，資產賬面金額的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抵賬列賬，惟其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證券投資的相應調整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債務投資)儲備」內累計。

就並無重大融資組成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一直按相等於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其金融資產是否已出現信貸減值。

當本集團合理預期無法收回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會直接調低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此時通常為本集團評估及斷定債務人無法清償全部或部分債務的時間。

#### 金融負債

##### 2018年4月1日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按其金融負債產生的目的將金融負債分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按公允值初步計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扣除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貸、若干優先股及本集團所發行的可轉換貸款票據的債務部分，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透過攤銷於損益確認。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將透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按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準確貼現的利率。

#####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負債(續)

#### 2018年4月1日前的會計政策(續)

##### 終止確認

當有關合約內指定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本集團因重新磋商金融負債的條款而向債權人發行其本身的權益工具以償還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則已發行的權益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當日按其公允值初步確認及計量。倘已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允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則權益工具將以反映所抵銷金融負債的公允值為目的而計量。所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的賬面金額與已付代價的差額於本年度損益確認。

#### 自2018年4月1日起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按其金融負債產生的目的將金融負債分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按公允值初步計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扣除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乃為於短期內出售而收購，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該等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作別論。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倘合約包含一項或以上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份混合合約或會被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並無大幅修改現金流量或明確禁止區分嵌入式衍生工具則作別論。

倘符合下列標準，金融負債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i)有關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因按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其收益或虧損而導致的不一致入賬方法；(ii)負債為根據既定風險管理策略按公允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的一組金融負債的一部分；或(iii)金融負債包含需要獨立記賬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變動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負債(續)

自2018年4月1日起的會計政策(續)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貸、若干優先股及本集團所發行的可轉換貸款票據的債務部分，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透過攤銷於損益確認。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將透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按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準確貼現的利率。

####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 終止確認

當有關合約內指定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本集團因重新磋商金融負債的條款而向債權人發行其本身的權益工具以償還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則已發行的權益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當日按其公允值初步確認及計量。倘已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允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則權益工具將以反映所抵銷金融負債的公允值為目的而計量。所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的賬面金額與已付代價的差額於本年度損益確認。

#### 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4月1日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在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到期款項時就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自2018年4月1日起的會計政策

應收賬款乃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當代價僅需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付款時，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

就本集團的應收賬款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一直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具體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算，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a)特定債務人的資料及(b)基於本集團於報告日期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於損益確認，應收賬款賬面金額的相應調整於虧損備抵賬列賬。

當本集團合理預期無法收回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會直接調低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此時通常為本集團評估及斷定債務人無法清償全部或部分債務的時間(例如，需時90日以上作出合約付款的債務)。

###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 自2018年4月1日起的會計政策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換取代價的權利，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以外的其他因素。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義務。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約而言，須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互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並不以淨額呈列。

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採用累積影響過渡法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2018年4月1日作出的調整乃為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客戶款項總額」的若干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以及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客戶款項總額」的若干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就本集團的合約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一直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具體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算，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a)特定客戶的資料及(b)基於報告日期的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於損益確認，合約資產賬面金額的相應調整於虧損備抵賬列賬。

當本集團合理預期無法收回全部或部分合約資產時，本集團會直接調低合約資產的賬面總額。此時通常為本集團評估及斷定其無法收回成本的時間。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界定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其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當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識別合理及貫徹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最小一組可識別合理及貫徹的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減除出售成本後的公允值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除稅前貼現率折減至其現值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並無就此作調整)。

倘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金額，則資產的賬面金額會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時，資產的賬面金額會上調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但經上調的賬面金額不得超出倘若資產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已釐定的賬面金額。減值虧損逆轉即時確認為收入。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收益確認

#### (i) 銷售貨品

收益按一般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計量，扣除折扣、銷售退回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物的收益在貨品交付及擁有權轉移以及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家；
- 本集團對所售貨品不再具有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予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於符合上述收益確認的準則前收取客戶的按金列入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流動負債。

#### (ii) 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包括服務業務收入)於提供該等服務時確認。

#### (iii) 維修及保養收入

維修及保養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 (iv)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約年期以直線基準確認。

#### (v) 利息收入

在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能夠可靠地計量收入金額時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考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為該資產賬面淨額的利率)累計計算。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的款項會按本集團於租賃的投資淨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按有關租賃的尚未償付投資淨額計算而產生的定期固定回報率。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乃以相關租約年期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以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以其租賃初期的公允值或以其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若為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相應的負債則以融資租賃責任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

租賃付款以融資費用及減低租賃責任分配，從而達致其負債餘額的利率固定。融資費用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直接計入合資格資產內，在該情況下融資費用依據本集團的一般借貸成本政策(見下文會計政策)撥充資本。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付款於有關租賃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才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資產實質上已可供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確認本集團將遵守補貼金附帶的條件及收取補貼金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貼乃於本集團確認有關補貼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為開支期間按系統化基準在損益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的政府補貼，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在損益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僱員福利

#### 退休福利成本及終止福利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為支付僱員因提供服務而應享有的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僱員有關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的應計福利乃於提供有關服務期間，按預期將就換取該服務而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負債。

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預期將就換取相關服務而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計量。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預期本集團就截至報告日期止僱員所提供服務而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 即期稅項

即期應付稅項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申報的「除稅前虧損」，原因為應課稅溢利並無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支項目，另亦無計入從來無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本集團就即期稅項的責任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行或大致上頒行的稅率計算。

####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就合併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以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供使用可扣稅的暫時差額為限。倘暫時差額源自商譽或初步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若本集團可令暫時差額回撥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回撥的情況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及權益所產生的可扣減的暫時差額，在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以致暫時差額的利益被利用，而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撥回時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續)

#####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遞延稅項負債乃於各報告期末均會進行檢討，如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免全部或部分相關撥回資產，則會予以撇減。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是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前已制定或實際制定的稅率(及稅法)為準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反映了稅項結果符合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彌補或結算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的做法。

##### 年內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確認。

####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有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本集團有可能日後須履行該責任，而且該項責任的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時，本集團會確認撥備。

計量撥備乃根據於報告期末要履行該項現時責任所須代價的最佳估計，當中考慮圍繞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性。當採用估計用以履行責任所需現金流來對撥備計量時，其賬面金額乃該等現金流的現值(倘金錢的時間值的影響為重大)。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的適用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乃按該日的匯率再行換算。以外幣列值按公允值入賬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於釐定公允值當日的適用匯率再行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不會再行換算。

於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匯兌儲備項目)內累計。

##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其他資料來源尚未顯見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修訂只會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與未來有關且具重大風險使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出現重大調整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釐定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相關的折舊費用。此等項估計乃按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過往實際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而作出。技術上的創新及競爭對手回應激烈市場週期的行動可能令有關估計出現重大變動。當剩餘價值或可使用年期較早前預計少，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於2019年3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3,583,000港元（2018年：6,387,000港元）。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相關會計政策按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跡象。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已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作出該等計算及估值需應用有關未來營運現金流量及已採用折現率的判斷及估計。於2019年3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3,583,000港元（2018年：6,387,000港元）及無形資產賬面值約4,015,000港元（2018年：5,020,000港元）。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已獲確認。

### (c) 估計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期間末審閱存貨的賬齡分析，並就已識別並不再適合作銷售或使用的陳舊或滯銷項目作出撥備。本集團按可變現淨值的評估就存貨作出備抵。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作出銷售的必要成本及當時市況而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於2019年3月31日，存貨賬面金額約為42,466,000港元（2018年：46,405,000港元）。於2019年3月31日，存貨備抵金額約為零港元（2018年：1,500,000港元）。

####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d)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減值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虧損模型進行減值評估。管理層所作的評估已計及相關過往資料，並就評估當日管理層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以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有據資料為限)作出調整。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已獲確認額外減值虧損，以反映所採納的預期虧損模型(請見附註20及21)。本年度的減值虧損亦已獲確認(見附註20及21)。管理層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時作出了判斷。倘實際結果有別於管理層的估計，則可能會產生額外減值虧損或撥回減值虧損。

##### (e) 所得稅

於2019年3月31日，遞延稅項資產零港元(2018年：1,220,000港元)已就於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概無遞延稅項資產已就餘下稅務虧損約31,034,000港元(2018年：11,744,000港元)確認，此乃由於未能預計未來溢利來源。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主要基於將來是否有充足的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而定。倘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少於預期，可能引致遞延稅項資產大幅撥回，並將於撥回發生期間的損益確認。

##### (f) 若干資產的公允值估計

本集團若干資產(例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釐定該等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公允值時使用了多項反映當前市況的輸入值，包括可觀察及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當該等輸入值出現重大變動時，有關資產的公允值亦將會出現重大變動。詳情請參閱附註18。

## 5. 收益

收益指來自銷售雙向無線對講機、銷售嬰兒監視器、服務業務及銷售其他產品的收益，並扣除相關銷售稅(如適用)。本集團的年內收益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包括：		
雙向無線對講機	211,486	225,866
嬰兒監視器	17,141	29,356
其他產品	85,187	34,815
服務業務	9,692	7,094
	<b>323,506</b>	<b>297,131</b>

## 6.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用途的資料專注於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別。經營分部乃按與內部報告期間一致的方式向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由於並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故未有披露有關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其他通訊設備貿易及製造以及上述產品的服務業務。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根據作出策略決定時審閱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管理層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基於屬經常性質而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毛利評估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服務業務及其他通訊設備的表現。



## 6.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雙向無線 對講機 千港元	嬰兒監視器 千港元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211,486	17,141	9,692	85,187	323,506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11,486	17,141	9,692	85,187	323,506
分部溢利／(虧損)	19,496	(716)	1,699	3,937	24,416
未分配經營收入以及其他收益或 虧損					4,95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 減值虧損					(4,257)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18)
行政開支					(27,397)
融資成本					(1,921)
除稅前虧損					(8,327)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雙向無線 對講機 千港元	嬰兒監視器 千港元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225,866	29,356	7,094	34,815	297,131
分部溢利	26,640	2,882	380	1,240	31,142
未分配經營收入					8,851
銷售及分銷開支					(3,940)
行政開支					(31,908)
融資成本					(927)
除稅前溢利					3,218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附註3所述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或所產生的虧損，並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銷售及分銷開支、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若干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融資成本。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方法。

6. 分部資料(續)

(b)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雙向無線					合併 千港元
	對講機 千港元	嬰兒監視器 千港元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計量的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i))	9,985	—	—	—	—	9,985
無形資產攤銷	663	1,991	—	—	—	2,6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20	1,700	—	826	—	6,6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626)	—	—	—	—	(626)
定期向主要經營策者提供但 並無計入分部溢利計量的款項						
所得稅開支	1,075	—	94	217	—	1,386
銀行利息收入	—	—	—	—	(120)	(120)
提早償還債券應付款項的收益	—	—	—	—	(514)	(514)
融資成本	—	—	—	—	1,921	1,921

## 6. 分部資料(續)

## (b)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雙向無線 對講機 千港元	嬰兒監視器 千港元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計量的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i))	6,480	992	—	1,148	—	8,620
無形資產攤銷	693	2,081	—	—	—	2,77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91	904	—	439	—	3,5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528)	(19)	—	(12)	—	(1,559)
存貨撥備	146	—	—	—	—	146
定期向主要經營策者提供但 並無計入分部溢利計量的款項						
所得稅開支	1,828	231	—	157	117	2,333
銀行利息收入	—	—	—	—	(66)	(66)
來自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	—	—	(370)	(370)
向客戶收取的利息收入	—	—	—	—	(13)	(13)
政府補貼	—	—	—	—	(150)	(150)
提早償還債券應付款項的收益	—	—	—	—	(3,121)	(3,121)
融資成本	—	—	—	—	927	927

附註(i)： 添置非流動資產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6. 分部資料(續)

(c) 地區分部

本集團在六個(2018年：六個)主要地區經營業務 — 美利堅合眾國、德國、歐洲、亞洲、荷蘭及聯合王國。

按地區位置劃分的所有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美利堅合眾國	101,753	123,922
德國	80,760	47,712
歐洲(附註(i))	75,817	26,666
亞洲(附註(ii))	25,450	44,394
荷蘭	7,597	24,269
聯合王國(「英國」)	10,696	14,608
其他(附註(iii))	21,433	15,560
	<b>323,506</b>	<b>297,131</b>

附註(i)： 歐洲涵蓋但不限於法國、意大利及比利時，惟不包括英國、德國及荷蘭。

附註(ii)： 亞洲涵蓋但不限於中國及香港。

附註(iii)： 其他涵蓋但不限於巴西、加拿大及俄羅斯。

收益乃按付運目的地劃分。

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及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的客戶詳情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客戶A <sup>1</sup>	150,076	112,908
客戶B <sup>2</sup>	39,907	—

<sup>1</sup> 來自雙向無線對講機分部的收益。

<sup>2</sup> 來自其他產品分部的收益。

## 7. 其他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0	66
來自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370
向客戶收取的利息收入	—	13
貸款利息收入	233	—
政府補貼(附註1)	—	1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626	1,559
提早償還債券應付款項的收益(附註2)	514	3,121
租金收入	799	643
維修及保養收入	181	757
銷售廢料	791	1,065
雜項收入	3,323	316
	<b>6,587</b>	<b>8,060</b>

## 附註1：

確認為其他收入的政府補貼乃中國政府獎勵本集團的撥款，主要為鼓勵本集團發展及對當地經濟發展作出貢獻。政府補貼乃一次性撥款，並無附帶具體條件。

## 附註2：

年內已確認提早償還債券應付款項的收益，詳情請參閱附註36。

##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2)	2,08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收益	(1,535)	267
	<b>(1,637)</b>	<b>2,350</b>

## 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2,129	—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69	—
應收貸款的減值虧損	1,959	—
	<b>4,257</b>	<b>—</b>

## 10. 融資成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的利息：		
— 銀行及其他借貸	1,909	921
—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12	6
	<b>1,921</b>	<b>927</b>

## 11. 所得稅開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2	2,093
遞延稅項(附註26)	1,194	240
	<b>1,386</b>	<b>2,333</b>

- 於兩個年度內，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須繳付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 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稅項按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所得稅開支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8,327)	3,218
按適用稅率25%(2018年：25%)計算的稅項	(2,081)	805
不可扣稅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1,444	712
無須課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302)	(186)
未確認暫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26)	173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1,963	912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388	(83)
年內所得稅開支	<b>1,386</b>	<b>2,333</b>

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26。

附註： 使用本集團營運大致上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國內稅率(即中國企業所得稅)。

**12. 年內(虧損)/溢利**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董事酬金(附註14)	2,388	4,421
薪金及津貼(董事酬金除外)	19,883	29,17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5,265	5,432
總員工成本	27,536	39,031
核數師薪酬	950	7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66	3,534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2,654	2,774
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	146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29,026	178,164
已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	2,385	336
辦公室物業、員工宿舍及廠房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3,878	4,211

**13.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除以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各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9年	2018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千港元)	(9,789)	89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840,000	3,84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0.25)	0.02

**(b) 攤薄**

由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發行在外，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8名(2018年：9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人的酬金如下：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就董事有關管理本公司事務及其附屬公司 業務的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執行董事：					
談永基先生(行政總裁兼主席) (於2019年4月1日辭任主席)	—	974	140	18	1,132
郭明輝先生	—	360	—	18	378
符恩明先生	—	360	—	18	378
高宏先生(於2018年7月27日退任)	—	115	—	—	115
就擔任董事(不論是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業務)的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非執行董事：					
陳仲然先生 (於2019年1月16日獲委任)	25	—	—	—	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劭民先生	120	—	—	—	120
王青雲先生	120	—	—	—	120
馮燦文先生(於2017年7月31日獲委任)	120	—	—	—	120
	385	1,809	140	54	2,388

##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就董事有關管理本公司事務及其附屬公司 業務的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執行董事：					
談永基先生(行政總裁兼主席)	—	1,980	165	18	2,163
陶康明先生(於2017年9月1日辭任)	—	650	130	8	788
郭明輝先生	—	360	—	18	378
符恩明先生	—	360	—	18	378
高宏先生(於2017年4月7日獲委任)	—	354	—	—	354
就擔任董事(不論是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業務)的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煜健先生(於2017年7月31日辭任)	40	—	—	—	40
陳劭民先生	120	—	—	—	120
王青雲先生	120	—	—	—	120
馮燦文先生(於2017年7月31日獲委任)	80	—	—	—	80
	360	3,704	295	62	4,421

附註：

- (i) 談永基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其於上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行政總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ii) 概無任何董事已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在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三名(2018年：兩名)為本公司的董事。該等董事的酬金已列入上文附註14(a)的披露資料。餘下兩名(2018年：三名)個人的酬金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910	1,31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	35
	<b>938</b>	<b>1,347</b>

彼等在下列酬金組別中的人數如下：

	人數	
	2019年	2018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3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已付或應付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為加入本集團時或加入本集團後的酬勞，或為離職的補償。

15. 股息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宣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18年：零)。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2017年4月1日	3,220	30	2,110	50,310	1,822	57,492
添置	52	—	134	3,361	607	4,154
出售	(529)	—	(7)	(10,111)	(471)	(11,118)
匯兌調整	285	3	219	4,365	56	4,928
於2018年3月31日	3,028	33	2,456	47,925	2,014	55,456
添置	305	—	769	6,424	586	8,084
出售	—	—	—	(1,877)	(90)	(1,967)
匯兌調整	(220)	(4)	(211)	(4,765)	(192)	(5,392)
於2019年3月31日	<b>3,113</b>	<b>29</b>	<b>3,014</b>	<b>47,707</b>	<b>2,318</b>	<b>56,181</b>
<b>累計折舊</b>						
於2017年4月1日	2,229	24	1,749	45,021	1,371	50,394
年內撥備	318	5	198	2,690	323	3,534
於出售時對銷	(310)	—	(4)	(8,764)	(427)	(9,505)
匯兌調整	230	3	200	4,162	51	4,646
於2018年3月31日	2,467	32	2,143	43,109	1,318	49,069
年內撥備	352	1	754	4,720	619	6,446
於出售時對銷	—	—	—	(220)	(68)	(288)
匯兌調整	(139)	(4)	(133)	(2,292)	(61)	(2,629)
於2019年3月31日	<b>2,680</b>	<b>29</b>	<b>2,764</b>	<b>45,317</b>	<b>1,808</b>	<b>52,598</b>
<b>賬面值</b>						
於2019年3月31日	<b>433</b>	<b>—</b>	<b>250</b>	<b>2,390</b>	<b>510</b>	<b>3,583</b>
於2018年3月31日	561	1	313	4,816	696	6,387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五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俱及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廠房及機器	20%至33%
汽車	20%

17. 無形資產

	產品開發成本 千港元
<b>成本</b>	
於2017年4月1日	10,159
添置	4,466
匯兌調整	133
	<hr/>
於2018年3月31日	14,758
添置	1,901
匯兌調整	(337)
	<hr/>
於2019年3月31日	<hr/> <b>16,322</b> <hr/>
<b>累計攤銷</b>	
於2017年4月1日	6,834
年內撥備	2,774
匯兌調整	130
	<hr/>
於2018年3月31日	9,738
年內撥備	2,654
匯兌調整	(85)
	<hr/>
於2019年3月31日	<hr/> <b>12,307</b> <hr/>
<b>賬面值</b>	
於2019年3月31日	<hr/> <b>4,015</b> <hr/>
於2018年3月31日	<hr/> <b>5,020</b> <hr/>

開發成本從內部產生。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使用期限。該等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於三年內攤銷。

## 1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要員保險，按公允值計	<b>12,597</b>	14,13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為本公司一名董事所投購以美元計值的要員保險。保費約為7,740,000港元，保額約為41,693,000港元。

要員保險的估值由獨立估值師應用現金流量貼現法釐定並提供。現金流量貼現法專注於一項資產的收入產生能力所帶來的經濟效益。該方法的相關理論為可通過其於經濟年限內可獲得的經濟效益的現值計量資產價值。該方法需要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然後利用適合與變現此等現金流量有關的風險的貼現率將有關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

管理層已評估有關金融機構的信貸質素，認為信貸風險不大。

於2018年3月31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質押作為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擔保(附註24及33)。

公允值收益或虧損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附註8)。

估值乃使用現金流量貼現法根據不可觀察的輸入值釐定。該等輸入值包括：

未來現金流入：	基於按保單支付首期保費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已入賬的利息及基於死亡率的預期死亡保險金
未來現金流出：	基於保單開支、保費及保險成本
貼現率：	反映目前市場對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不確定性的評估
未來結算利率：	基於目前的保單結算利率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概無任何變動。

1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於按經常性基準進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中使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列示如下：

描述	公允值等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於2019年 3月31日的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於2018年 3月31日的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 公允值的關係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第三級	貼現率	3.97%	3.96%	貼現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未來結算利率	4.60%	4.40%	未來結算利率越高，公允值越高

於報告期間，公允值等級並無轉移。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對主要加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分析如下：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對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影響		
	假設變動	假設增加	假設減少
貼現率	0.1%	減少204,000港元	增加208,000港元
未來結算利率	0.1%	增加744,000港元	減少690,000港元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對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影響		
	假設變動	假設增加	假設減少
貼現率	0.1%	減少304,000港元	增加314,000港元
未來結算利率	0.1%	增加492,000港元	減少440,000港元



**1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以上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只有一個假設改變，而所有其他假設則不變。實際上，上述情況不大可能發生，且若干假設變動或相互關連。於計算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對重要的精算假設的敏感度時，已應用相同方法(於報告期末以現金流量貼現法計算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現值)。

按經常性基準進行的第三級金融資產公允值計量的對賬：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13,622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總額	510
於2018年3月31日	14,132
於損益確認的虧損總額	(1,535)
於2019年3月31日	<b>12,597</b>

**19. 存貨**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0,506	27,925
半成品	10,556	12,448
成品	1,404	6,032
	<b>42,466</b>	46,405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4,656	58,504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	(2,632)	
	72,024	58,504
預付款項	11,185	8,597
應收增值稅	23,457	26,505
按金(附註)	732	1,339
其他應收款項	1,616	403
減：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203)	—
	36,787	36,844
總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811	95,348
減：非即期部分 — 按金	(318)	(954)
即期部分	108,493	94,394

本集團對該等結餘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

附註： 按金結餘已計入2019年3月31日約318,000港元(2018年：954,000港元)的租賃按金，列作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通常授予其客戶介乎0至90天的信貸期。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與有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1至30天	20,201	27,407
31至60天	24,735	12,180
61至90天	9,122	13,254
91至180天	47	3,407
180天以上	17,919	2,256
	72,024	58,504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外部信用評分系統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從而制定信用額度。本集團定期檢討各客戶的限額及評級。64%貿易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根據本集團採用的外部信貸評分系統擁有最高信貸評分。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19年3月31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26,014,000港元(2018年：16,514,000港元)。該等款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其中約18,678,000港元(2018年：6,239,000港元)乃應收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五大客戶款項，而彼等並無重大財政困難，根據過往經驗，該等逾期款項可以收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1至30天	7,792	5,616
31至60天	646	8,076
61至90天	17	945
91至180天	133	710
180天以上	17,426	1,167
	<b>26,014</b>	<b>16,514</b>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均與多名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該等結餘仍被認為可全數收回，無須作出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4月1日(2018年4月1日的金額已重列)	503	—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2,129	—
於3月31日	<b>2,632</b>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的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4月1日(2018年4月1日的金額已重列)	34	—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169	—
於3月31日	<b>203</b>	—

##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包括下列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的金額：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美元	64,766	58,729

於2019年3月31日，賬面金額為50,609,000港元(2018年：27,556,000港元)的短期應收款項已質押作為借貸的抵押。相關負債的賬面金額約為47,364,000港元(2018年：20,879,000港元)。詳情於附註24及33內列示。

## 21. 應收貸款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無抵押定息應收貸款	3,000	—
減：減值	(1,959)	—
於3月31日	1,041	—

應收貸款的合約到期日為一年。定息應收貸款的年利率為10%。

## 22. 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指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的短期存款。於2019年3月31日，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001%至0.35%計息(2018年：每年0.001%至0.35%)。於2019年3月31日，已質押銀行存款按固定年利率1.65%至2.5%計息(2018年：每年1.65%至2.5%)。已質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相關銀行借貸及融資時解除。

已質押銀行存款指向銀行抵押的存款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融資的擔保，並已抵押作為短期銀行借貸及未提取融資的擔保，因此，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已質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下列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美元	11,482	4,908
人民幣	1,191	2,595
歐元	9	9

##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60,142	58,9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開支	13,305	12,783
其他應付款項	5,688	3,649
預收款項(附註)	—	4,596
合約負債	4,935	—
	23,928	21,0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4,070	79,946

附註：預收款項為根據有關銷售合約就相關貨品銷售而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

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30日內	20,799	14,157
31至60日	19,895	16,750
61至90日	7,461	17,923
90日以上	11,987	10,088
總計	60,142	58,918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訂有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間框架內結清。

本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5	2,380
美元	14,953	13,341

24. 借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44,625	36,551
有抵押其他借貸	5,663	—
無抵押其他借貸	3,919	—
借貸總額	54,207	36,551

應付賬面金額(根據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無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借貸賬面金額(列於流動負債)	54,207	36,551
列於流動負債的款項	—	—
	54,207	36,551

(a) 本集團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的有抵押銀行借貸由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本公司給予的企業擔保及已質押銀行存款抵押。詳情載於附註33。

(b) 有抵押其他借貸以本集團17,025,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年利率為24%。

無抵押其他借貸的年利率為4%。

(c) 於相關報告期末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每年)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浮息借貸實際利率	0.21%至5.8%	0.45%至3.4%

**24. 借貸(續)**

(d)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的本集團借貸載列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借貸		
— 美元	44,625	36,551

(e) 本集團持有的未提取借款融資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浮息借貸	33,375	22,466

**25.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公司名稱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新興縣安泰電子有限公司	(i)	499	387

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附註：

(i) 本公司董事兼主席談永基先生於相關方中擁有直接權益。

## 26.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減速／(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撥備 千港元	稅務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43)	185	1,292	1,434
計入(扣除)損益	62	(230)	(72)	(240)
於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4月1日	19	(45)	1,220	1,194
計入(扣除)損益	(19)	45	(1,220)	(1,194)
於2019年3月31日	—	—	—	—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務虧損約31,034,000港元（2018年：19,138,000港元）。未確認稅務虧損已計入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3,648,000港元（2018年：3,648,000港元），將於2023年到期。於2018年3月31日，已就有關虧損確認一項遞延稅務資產約零港元（2018年：7,394,000港元）。概無就餘下稅務虧損約31,034,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2018年：11,744,000港元），此乃由於未能預計未來溢利流。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溢利派發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就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溢利應佔的暫時性差額計提遞延稅項，原因是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且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 2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2019年 千股	2018年 千股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0125港元的普通股 (2018年：每股面值0.00125港元)				
法定				
於財政年度初及於財政年度末	3,840,000	3,840,000	4,800	4,8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財政年度初及於財政年度末	3,840,000	3,840,000	4,800	4,800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所有已發行普通股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的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香港為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而強積金計劃的資產於受託人控制的基金中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按相關成本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並由僱員作出配對供款，惟每月有關入息上限為3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供款即時歸屬，於兩個年度內並無被沒收的強積金計劃供款。

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該計劃的福利提供運作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須負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約為5,265,000港元（2018年：5,494,000港元）。

## 2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謀求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相比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淨債項（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的一環，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所附帶的風險，並採取適當行動調整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按照本公司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及發行新股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30. 金融工具

### 金融工具分類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597	14,132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	92,361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100,957	—
	<b>113,554</b>	106,493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133,841	121,061

### 3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借貸及債券應付款項。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公司董事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本集團所承擔的財務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該等風險的方法並無重大變動。

#### 市場風險

##### 貨幣風險

本集團進行若干以外幣計值的交易，因此面臨匯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資產主要為以港元計值的資產。此外，本集團擁有若干以人民幣、美元及歐元計值的資產。就此而言，本集團認為其所承擔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港元兌人民幣/歐元的波動。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外幣風險被視為微不足道，並無進行對沖。

本集團於報告期終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如下：

	資產		負債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191	2,595	15	2,380
美元	88,845	77,769	59,578	49,892
歐元	9	9	—	—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3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的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有關外幣的匯率兌相關報告實體的功能貨幣上升或下跌5%的敏感度。5%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匯風險所使用的敏感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處理並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並就匯率變動5%而對於各報告期末的換算作出調整。下文所列的正數顯示，倘各自報告實體的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升值5%，除稅後溢利增加／除稅後虧損減少。倘各自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貶值5%，將對溢利／虧損構成相等金額的相反影響，而以下結餘將為負數。分析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乃以相同基準進行。

	人民幣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人民幣	(49)	(8)

對人民幣進行的敏感度分析的結果主要由於承擔於報告期末以人民幣計值的未結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應付款項所產生的風險所致。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有關應收貸款、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附註22)、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定息借貸及債券應付款項的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待有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本集團亦就浮息借貸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有關該等借貸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4)。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借貸按浮息計息，藉以將公允值利率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一節。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及浮息借貸當時市場利率波動。

## 3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就非衍生工具承擔的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分析時已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金融工具全年均未償還。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利率風險內部匯報時已採用50個基點上升或下跌，此乃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如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虧損將增加／減少約223,000港元(2018年：年內溢利減少／增加183,000港元)。這主要來自本集團就其浮息借貸承擔的現金流利率風險。

### 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向本集團履行責任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而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乃源自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有專責團隊釐定信用額度，進行信用審批，並執行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必要的措施收回逾期貿易應收款項。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以確保就不可回收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風險已經大為降低。

由於大部分資金存放於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應收款項總額的50%(2018年：50%)及88%(2018年：77%)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款項，故本集團面對信貸集中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客戶，橫跨多個行業及地域。

**3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自初步確認起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備抵。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所面對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被投資者貸款及應收貸款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		
	預期虧損 %	賬面總額 千港元	虧損備抵 千港元
當期(未逾期)	0.88	46,418	408
逾期1至30天	0.88	7,861	69
逾期31至60天	1.11	653	7
逾期61至90天	1.40	18	1
逾期91至180天	2.80	137	4
逾期180天以上	10.95	19,569	2,143
		<b>72,024</b>	<b>2,632</b>
	應收貸款		
	預期虧損 %	賬面總額 千港元	虧損備抵 千港元
當期(未逾期)	65.29	3,000	1,959

預期虧損率建基於過去三年的實際虧損經驗。過往虧損率經過調整，以反映與對客戶清償應收款項的能力構成影響的宏觀經濟因素有關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下表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其他應收款項虧損備抵與203,000港元的備抵之間的對賬。

	12個月		總計 千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 千港元	已出現信貸減值 千港元	
於4月1日	34	—	34
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169	—	169
於3月31日	<b>203</b>	<b>—</b>	<b>203</b>

3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過程中，本集團會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之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降低現金流波動的影響。管理層會監控銀行及其他借貸的運用，確保遵從貸款契約。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餘下的合約到期期限。該表按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並以金融負債中的未貼現現金流為基準編製。具體而言，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計入最早時間範圍內，而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的可能性高低。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按協定還款日釐定。

該表載列了利息及本金現金流。在利息流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前提下，利率的未貼現現金流根據於報告期末的利率估計，因此，如浮息變動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則上述的估計將會出現變動。

	於2019年3月31日				總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金額 千港元
	於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9,135	—	—	—	79,135	79,135
借貸	54,931	—	—	—	54,931	54,207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499	—	—	—	499	499
	<b>134,565</b>	<b>—</b>	<b>—</b>	<b>—</b>	<b>134,565</b>	<b>133,841</b>

	於2018年3月31日				總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金額 千港元
	於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5,350	—	—	—	75,350	75,350
借貸	36,649	—	—	—	36,649	36,551
債券應付款項	1,498	1,498	4,494	4,494	11,984	8,773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387	—	—	—	387	387
	<b>113,884</b>	<b>1,498</b>	<b>4,494</b>	<b>4,494</b>	<b>124,370</b>	<b>121,061</b>

### 3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借貸計入上文到期日分析「一年內或按要求」時間範圍。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該等借貸的未貼現本金總額分別約為54,207,000港元及36,551,000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相信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刻還款。本公司董事相信，該等借貸將根據貸款協議載列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其時，本金總額及利息現金流出將約為54,931,000港元(2018年：36,649,000港元)。

如浮息變動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則上列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息工具金額會有所改變。

#### 並非經常性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記賬的流動金融資產及流動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值相若。

### 32.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廠房物業、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物業的租賃經磋商訂立的年期介乎一年至三年，租金固定。本集團並無享有於租賃期屆滿時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有於以下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08	45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69	176
	<b>1,077</b>	631

### 33.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下列各項擔保：

- (i) 本集團總金額約33,584,000港元(2018年：27,556,000港元)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
- (ii) 總金額約1,128,000港元(2018年：2,381,000港元)的已質押銀行存款；
- (iii)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總金額約14,132,000港元的已抵押要員保險；及
- (iv) 總金額約65,000,000港元(2018年：65,000,000港元)的本公司企業擔保。

### 34. 資本承擔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9	1,223

### 35. 關聯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已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5,458	6,123
離職後福利	190	214
	5,648	6,337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董事會因應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 (b)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述的結餘外，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訂有以下重大交易：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新興縣安泰電子有限公司	收取的租金開支 支付的利息開支	(i)	1,614 12	1,672 14

附註：

(i) 本公司董事兼主席談永基先生於相關方中擁有直接權益。



### 36. 債券應付款項

年內已發行債券的總面值約為15,000,000港元(2018年:137,900,000港元)。經扣除發行費用約2,699,000港元(2018年:24,246,000港元)的債券淨額為12,301,000港元(2018年:113,654,000港元)。首八年,債券按年利率14%計息,並將於發行日期後1年每年支付。自第九年起,利率改為每年0.001%。實際利率為7.50%(2018年:介乎6.57%至7.50%)。債券並無固定屆滿日期,可於由發行日期起計八年後由本集團以1港元贖回。倘本集團(a)於預定支付利息日期前6個月內並無向債券持有人派付股息,或(b)於預定支付利息日期前6個月內註銷或減少股本,則利息付款會按本集團酌情決定遞延。基於持有人保護條款,倘本公司或主要附屬公司大部分資產以託管形式持有超過10天或發生類似事件,則本集團須償還首八年的餘下利息。因此,債券被視為負債處理。

年內,本集團已按首8年按折讓年利率10%提早償還若干債券(合共佔債券本金額的80%)約20,560,000港元(2018年:101,760,000港元),總面值為25,700,000港元(2018年:127,200,000港元)。該等提早償還債券的實際利率介乎為7.50%(2018年:6.57%至7.5%)。經扣除發行費用後,提早償還債券淨額約為21,074,000港元(2018年:104,881,000港元)。提早償還首八年債券應付款項產生提早償還收益約為514,000港元(2018年:3,121,000港元)。

發行費用包括支付予經紀及兩名顧問的經紀費及顧問費分別約750,000港元(2018年:4,506,000港元)、750,000港元(2018年:9,284,000港元)及1,200,000港元(2018年:10,456,000港元)。經紀及顧問均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

年內,債券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年初	8,773	—
本金	15,000	137,900
發行費用	(2,699)	(24,246)
淨額	12,301	113,654
提早償還	(20,560)	(101,760)
提早償還收益(附註7)	(514)	(3,121)
賬面金額	—	8,773

36. 債券應付款項(續)

應償還賬面值(根據債券協議載列的預定償還日期)：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無抵押債券應付款項	—	8,773
一年內	—	839
一年後但兩年內	—	903
兩年後但五年內	—	3,136
五年後	—	3,895
	—	8,773
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	839
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	7,934
	—	8,773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面值約10,700,000港元的債券並無提早償還。經扣除發行費用1,927,000港元後，債券淨額為8,773,000港元。首八年，債券按年利率14%計息，並將自2019年3月11日起每年支付。自第九年起，利率改為每年0.001%。實際利率為7.50%。債券並無固定屆滿日期，而本集團可於2026年3月21日或之後以1港元贖回。

## 37.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如下：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22,126	22,126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5,502	—
預付款項		195	176
應收貸款		1,041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a)	3,256	5,375
銀行結餘及現金		—	13,239
		19,994	18,79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287	2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39	1,39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b)	—	2,271
債券應付款項		—	839
其他借貸		9,582	—
		22,108	4,774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2,114)	14,0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012	36,142
非流動負債			
債券應付款項		—	7,934
資產淨值		20,012	28,20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800	4,800
儲備	(c)	15,212	23,408
權益總額		20,012	28,208

37.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 (a)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非貿易、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c)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75,468	(48,906)	26,562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3,154)	(3,154)
於2018年3月31日	75,468	(52,060)	23,408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8,196)	(8,196)
於2019年3月31日	<b>75,468</b>	<b>(60,256)</b>	<b>15,212</b>

### 38. 本公司附屬公司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於3月31日擁有以下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On Real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2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安悅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普通股2,000,000港元	—	—	100%	100%	雙向無線對講機貿易 及服務業務
安悅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實繳股本5,000,000港元	—	—	100%	100%	雙向無線對講機製造 及銷售
安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普通股10,000港元	—	—	100%	100%	面向安悅有限公司及 其附屬公司從事塑 膠外殼貿易
星太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普通股10,000港元	—	—	100%	100%	嬰兒監視器貿易
新興偉輝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實繳股本8,000,000港元	—	—	100%	100%	塑膠外殼、雙向無線 對講機及嬰兒監視 器製造
深圳市安悅創新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實繳股本1,000,000港元	—	—	100%	100%	科技發展
安悅物聯網有限公司(附註)	香港／中國	實繳股本100港元	—	—	51%	51%	科技發展

除安悅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新興偉輝塑膠製品有限公司及Shenzhen On Real Innovate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imited採納12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結算日外，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所有公司均已採納3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結算日。

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終結或在該等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仍然存續的已發行債務證券。

### 39.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2018年		非現金變動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4月1日 千港元	融資現流量 千港元	外匯變動 千港元	提早 償還債券 應付款項的 收益 千港元	
借貸	36,551	17,673	—	—	54,224
債券應付款項	8,773	(8,259)	—	(514)	—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387	106	6	—	499
	45,711	9,520	6	(514)	54,723

### 40.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6月20日，本公司執行董事談永基先生（「談先生」）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安悅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該協議，據此，談先生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對談先生的壽命承保的「翡翠環球自選萬用壽險」人壽保險計劃的資產，代價為9,500,000港元，將以現金結付。

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0日的公告內。

除上文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並無於須予披露的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各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如下：

## 業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收益	<b>323,506</b>	297,131	327,637	261,844	346,19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b>(8,327)</b>	3,218	7,673	(16,462)	14,918
所得稅(開支)/抵免	<b>(1,386)</b>	(2,333)	(3,390)	1,612	(4,382)
年度(虧損)/溢利	<b>(9,713)</b>	885	4,283	(14,850)	10,53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9,789)</b>	890	4,283	(14,850)	10,536
非控股權益	<b>76</b>	(5)	—	—	—
	<b>(9,713)</b>	885	4,283	(14,850)	10,536

## 資產、權益及負債

	於3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b>20,513</b>	27,687	27,069	35,402	35,564
流動資產	<b>183,675</b>	174,094	176,111	117,504	115,314
資產總值	<b>204,188</b>	201,781	203,180	152,906	150,878
<b>權益及負債</b>					
權益總額	<b>63,352</b>	73,977	71,644	70,444	26,260
非流動負債	—	7,934	—	—	32
流動負債	<b>140,836</b>	119,870	131,536	82,862	124,586
負債總額	<b>140,836</b>	127,804	131,536	82,862	124,618
權益及負債總額	<b>204,188</b>	201,781	203,180	152,906	150,878